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420,923.10元、13,370,246.04元及13,185,630.06元。相比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客户数量的上升，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进一步扩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将会对公司的现金流、资金周转和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336,935.23元、764,113.29元及361,839.73元；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756,755.00元、-1,992,641.71元及-1,630,801.98元，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73元、0.90元及1.04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净利润规模较小、未分配利润持续为负、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的问题。若是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盈利能力，将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镀锌带钢和镀锌卷板等钢材产品，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钢材价格受国际铁矿石价格走势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波动较大。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在接受订单时基本实现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的锁定，但从长期来看，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成本预测和控制成为难题。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公司将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四、人才流失的风险

人才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基石，是完成高质量内容与服务的保障。人才需要经过严格的培训和长期行业经验的历练，使得人才成本较高。如因公司经营不善、

薪酬不达预期、激励机制不合理、员工归属感不强等因素导致人才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业务的发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五、管理风险

公司的管理团队汇集了技术研发、市场营销、财务管理等各方面的人才，综合管理水平较高。但是，随着公司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逐渐增长，经营活动更趋复杂，业务量也随之有较大增长，因此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且需要考虑公司管理中会涉及到的更多环节。如果公司不能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应提升管理水平，可能存在不能实施科学有效管理决策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吴伟国直接持有公司 79.00%的股权，为一通科技的第一大股东。同时，吴伟国自一通科技设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及总经理等职务，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运行、管理全面负责，并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决策实施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可能会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6
第一节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9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1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3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2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4
第二节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27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业务流程.....	32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资质和员工情况.....	40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5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3
第三节公司治理	78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8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84
五、同业竞争情况.....	85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8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7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8
第四节公司财务	90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99

三、审计意见.....	99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9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2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4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8
八、资产评估情况.....	160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61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61
十一、特有风险提示.....	162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4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4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5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6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67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68
第六节附件.....	169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一通科技	指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通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中山一通钢管工业有限公司、广东一通钢管工业有限公司、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共同发起设立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8 名股东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	指	广东德元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内、近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 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p>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均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p>		

二、专业术语

ERW钢管	指	即Electric Resistance Welding钢管，就是直缝电阻焊管
FBE	指	是一种重要的热固性重防腐环氧粉末涂料
PE	指	是指聚乙烯塑料，最基础的一种塑料
2PE	指	二层防腐结构，第一层胶黏剂，第二层聚乙烯
3PE	指	三层防腐结构，第一层胶黏剂，第二层聚乙烯，第三层环氧粉末层
PP-R管	指	即Polypropylene Random管，又叫三型聚丙烯管
聚烯烃管	指	烯烃的聚合物，由乙烯、丙烯、等 α -烯烃以及某些环烯烃单独聚合或共聚合而得到的一类热塑性树脂的总称
SAWH	指	即螺旋埋弧焊管，是采用埋弧焊接工艺制造的带有一条螺旋焊缝的钢管，也称螺焊管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伟国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29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05 年 8 月 29 日至长期

住所：中山市民众镇民众大道北（宏昌工业城）、中山市民众镇浪网村阳光大道中山保税物流中心综合办公楼 1201-1214 室（一照多址）

邮编：528441

电话：86-0760-23685033

传真：86-0760-23685063

电子邮箱：4006666233@b.qq.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yitongguan.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廖丽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792400152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_T_4754-2011）分类，公司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中的“金属结构制造（C33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33 金属制品业”中的“3311 金属结构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四级行业为“12101110 建筑产品”。

主要业务：线管、钢管、桥架及配件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数量	20,0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共持有股份 20,000,000 股，该 20,000,000 股全部限售，本次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者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吴伟国	15,800,000	79.00	否	-
2	刘瑜	1,200,000	6.00	否	-
3	梁美妍	900,000	4.50	否	-
4	郭洁丽	900,000	4.50	否	-
5	苏创	600,000	3.00	否	-
6	冉井学	200,000	1.00	否	-
7	廖丽华	200,000	1.00	否	-
8	何家共	200,000	1.00	否	-
	合计	20,000,000	100.00		-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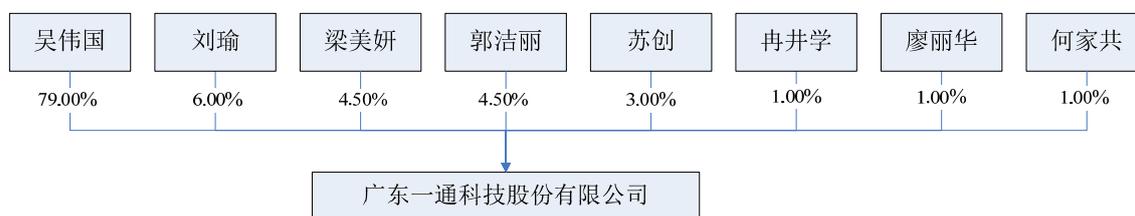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四）股票挂牌时采取的转让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已于 2016 年 4 月 10 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吴伟国直接持有公司 79.00% 的股权，为一通科技的第一大股东。同时，吴伟国自一通科技设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及总经理等职务，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运行、管理全面负责，并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因此，一通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伟国。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吴伟国	15,800,000	79.00	自然人
2	刘瑜	1,200,000	6.00	自然人
3	梁美妍	900,000	4.50	自然人
4	郭洁丽	900,000	4.50	自然人
5	苏创	600,000	3.00	自然人
6	冉井学	200,000	1.00	自然人
7	廖丽华	200,000	1.00	自然人
8	何家共	200,000	1.00	自然人
	合计	20,000,000	100.00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吴伟国，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8日出生，身份证号：42232419720908****，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城区大道121号。

(2) 刘瑜，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7月13日出生，

身份证号：43030319650713****，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钟村镇南国奥林匹克花园雅奥路。

(3) 梁美妍，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月21日出生，身份证号：44010719670121****，住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南景街34号。

(4) 郭洁丽，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9月20日出生，身份证号：44010519730920****，住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昌岗中路110号。

(5) 苏创，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月30日出生，身份证号：44030619670130****，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中信红树湾花城。

(6) 廖丽华，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6月12日出生，身份证号：36232219820612****，住所：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县桐畈镇下社村敖里29号。

(7) 冉井学，男，土家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1日出生，身份证号：51352419720901****，住所：重庆市酉阳县黑水镇大涵村3组。

(8) 何家共，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2月14日出生，身份证号：43292319790214****，住所：湖南省道县桥头乡烈马村2组。

(四) 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伟国。

吴伟国，男，1972年9月8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信息学院。1994年2月至2002年11月，任广州番禺天虹工业开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2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广州一通钢管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6年4月，任一通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六)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公司股东吴伟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

化。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2005年8月，有限公司成立

一通科技的前身为中山一通钢管工业有限公司（2005年9月13日，公司更名为“广东一通钢管工业有限公司”，2012年7月30日公司更名为“广东一钢管业科技有限公司”）。2005年8月29日，一通有限领取了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42000220698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中山一通钢管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吴伟国，经营范围为：研究、生产、销售：钢管、复合钢管、镀锌钢导管、电缆桥架、钢制线槽及管道配件、金属型材、建筑装饰材料。

一通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250.00	250.00	50.00	货币
2	黄继垣	250.00	250.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2005年8月26日，中山市成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成会字[2005]第508013号《验资报告》，验明截至2005年8月26日，一通有限已收到出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二) 2005年9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5年9月6日，中山一通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增加至1,000万。其中吴伟国以货币形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50万元，黄继垣以货币形式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50万。

根据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股东增资出资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永信报验字[2005]G-334号），截至2005年9月7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吴伟国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250万元，黄继垣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250万元，合计人民币500万元。

上述事项于2005年9月9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备案）登记。

此次增资后，一通有限股东认缴、实缴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500.00	500.00	50.00	货币
2	黄继垣	500.00	500.00	5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经主办券商、会计师核查公司出资到位情况，发现公司股东于 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8 月期间，存在出资后挪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合计 9,808,500.00 元。

具体情况如下：

1、吴伟国、黄继垣分别于 2005 年 9 月 2 日、2005 年 9 月 6 日各自借支 2,500,000.00 元，合计借支 5,000,000.00 元；2、2005 年 9 月 7 日，吴伟国、黄继垣投入增加注册资本款合计 5,000,000.00 元后，吴伟国、黄继垣分别于 2005 年 9 月 19 日、2005 年 9 月 27 日借支 2,500,000.00 元、1,400,000.00 元，合计借支 3,900,000.00 元；3、2006 年 4 月，黄继垣借支 40,000.00 元；4、2008 年 8 月 15 日，谢松兴借支现金 868,500.00 元。

主办券商、律师、会计师核查了公司股东的现金还款凭证、银行流水记录，同时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出具的中兴华粤咨字(2015)第 GD2003 号《资本金实际到位情况复核咨询报告》，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股东直接还款存入银行 1,135,500.00 元；以现金形式归还 8,348,529.17 元；支付运输费用、差旅费、验资费用、采购办公用品等各项费用 63,490.83 元；支付钢管等原材料预付款 260,980.00 元；合计 9,808,500.00 元。其中，归还的 8,348,529.17 元现金的使用情况为：1、直接存入公司银行账户 4,385,072.35 元；2、购买设备、原材料以及装修材料款等合计 102,047.74 元；3、支付公司应付或预付采购原材料款等合计 169,842.01 元；4、支付销售人员差旅费、汽车费用、运输费用等销售费用合计 340,220.06 元；5、支付厂房和宿舍租金、水电费、办公用品、管理人员差旅费、加油费等管理费用合计 629,725.48 元；6、支付装修费 151,904.24 元；7、支付修理费、辅料、低值易耗品等制造费用 89,692.49 元；8、支付员工工资 1,611,524.8 元；9、2008 年 8 月 15 日，股东谢松兴借支 868,500.00 元，该笔股东借用资金已于 2009 年 2 月至 2009 年 12 月，通过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员工工资等形式归还完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已归还完所挪用的资金，不存在抽逃出资、虚假出资的行为。

（三）2008年7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6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黄继垣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0%的股份，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谢松兴。同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08年6月26日，黄继垣与谢松兴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对转让方和受让方具体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

2008年7月29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一通有限变更登记(备案)。

此次变更后，一通有限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500.00	500.00	50.00	货币
2	谢松兴	500.00	500.00	5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四）2009年9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9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谢松兴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0%的股份，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伟国；同意将公司营业期限变更为2005年8月29日至2019年8月29日。同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09年9月10日，谢松兴与吴伟国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对转让方和受让方具体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

2009年9月27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一通有限变更登记(备案)。

此次变更后，一通有限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1,000.00	1,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五）2012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新增冉井学

为公司股东；同意吴伟国将其所持有公司 1%的股份，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冉井学；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变更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同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12 年 10 月 11 日，吴伟国与冉井学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对转让方和受让方具体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

2012 年 10 月 19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一通有限变更登记（备案）。

此次变更后，一通有限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990.00	990.00	99.00	货币
2	冉井学	10.00	1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六）2015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5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新增廖丽华、梁美妍和郭洁丽为公司股东；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增加至 2,000 万。其中吴伟国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790 万元，冉井学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0 万，廖丽华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0 万元，梁美妍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90 万元，郭洁丽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90 万元，全部以知识产权作价出资。同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根据北京大展评价有限公司对公司股东增资出资所出具的《评估报告》（大展评报字[2015]1114 号），在资产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4 月 30 日，知识产权-专有技术（“一种电线管路连接件技术”、“一种紧定旋压式电线管及连接管道技术”）投资价值为 1,000 万元，其中吴伟国占 79%价值为人民币 790 万元；梁美妍占 9%价值为人民币 90 万元；郭洁丽占 9%价值为人民币 90 万元；廖丽华占 2%价值为人民币 20 万元；冉井学占 1%价值为人民币 10 万元。

经核查，上述知识产权原专利权人中吴伟国、廖丽华、冉井学，均为公司员工；梁美妍、郭洁丽与吴伟国等人系私人朋友关系，经专利权相关各方同意，将梁美妍、郭洁丽认定为专利权人，并参与本次增资。上述专利系原专利权人利用

一通有限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主要专利权人为公司员工，因此认定该专利权系职务发明创造。因此，本次以知识产权增资，存在瑕疵。2015年6月24日，吴伟国、梁美妍、郭洁丽、廖丽华、冉井学以相应金额的货币置换本次增资，并将上述知识产权无偿赠与公司，消除了本次出资瑕疵的影响。

2015年6月2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一通有限变更登记(备案)。

此次变更后，一通有限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990.00	990.00	89.00	货币
		790.00	790.00		知识产权
2	梁美妍	90.00	90.00	4.50	知识产权
3	郭洁丽	90.00	90.00	4.50	知识产权
4	冉井学	10.00	10.00	1.00	货币
		10.00	10.00		知识产权
5	廖丽华	20.00	20.00	1.00	知识产权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七) 2015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出资方式

2015年6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原以知识产权作价出资1,000万元变更为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1,000万元；分别由吴伟国、梁美妍、郭洁丽、廖丽华、冉井学以人民币790万元、90万元、90万元、20万元、10万元更换各人以知识产权出资的对应部分。

同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根据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股东出资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永信报验字[2015]G-007号），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吴伟国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790万元；冉井学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10万元；廖丽华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20万元；梁美妍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90万元；郭洁丽以货币缴纳的增资款90万元，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

2015年6月24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一通有限变更登记(备案)。

此次变更后，一通有限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	------	----------------	----------------	-------------	------

1	吴伟国	1,780.00	1,780.00	89.00	货币
2	梁美妍	90.00	90.00	4.50	货币
3	郭洁丽	90.00	90.00	4.50	货币
4	冉井学	20.00	20.00	1.00	货币
5	廖丽华	20.00	20.00	1.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八) 2015年6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新增刘瑜、苏创、何家共为公司股东；同意吴伟国将其所持有的公司6%的股份，以200万元转让给刘瑜，同意吴伟国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的股份，以100万元转让给苏创，同意吴伟国将其所持有的1%的股份，以33.33万元转让给何家共。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同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全额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2015年6月23日，吴伟国与刘瑜、苏创和何家共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对转让方和受让方具体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

2015年6月30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了一通有限变更登记(备案)。

此次变更后，一通有限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1,580.00	1,580.00	79.00	货币
2	刘瑜	120.00	120.00	6.00	货币
3	梁美妍	90.00	90.00	4.50	货币
4	郭洁丽	90.00	90.00	4.50	货币
5	苏创	60.00	60.00	3.00	货币
6	冉井学	20.00	20.00	1.00	货币
7	廖丽华	20.00	20.00	1.00	货币
8	何家共	20.00	20.00	1.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九) 2016年4月，一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9日，一通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经中兴华事务所审计的截至

审计基准日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为折股依据，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一通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3 月 25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以 2016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6）第 GD-0024 号），有限公司在审计基准日 2016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20,860,468.86 元。

2016 年 3 月 25 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事宜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6 年 3 月 30 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以 2016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6)第 15007 号），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22,197,460.14 元。

2016 年 4 月 18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对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6]第 GD-0003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一通科技（筹）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16 年 4 月 25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一通科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20007792400152 的《营业执照》，一通有限正式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列：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15,800,000	79.00	净资产折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2	刘瑜	1,200,000	6.00	净资产折股
3	梁美妍	900,000	4.50	净资产折股
4	郭洁丽	900,000	4.50	净资产折股
5	苏创	600,000	3.00	净资产折股
6	冉井学	2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7	廖丽华	2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8	何家共	2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00	100.00	

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在股改基准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630,801.98元、盈余公积为91,270.84元，合计-1,539,531.14元，公司在整体变更过程中，不涉及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资本公积的情况，公司自然人股东未发生个人所得税纳税义务。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吴伟国，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吴伟国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刘瑜，男，1965年7月13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4年8月至2002年10月，任湖南省湘潭市国营江南机器厂八分厂技工；2002年11月至今，任广东网中网工程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董事。

梁美妍，女，1967年1月21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1年5月至2002年4月，任广州市海珠区利恒五金水电材料经营部文员；2002年5月至2007年5月，任广州市万烨贸易有限公司经理；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待业；2007年9月至2012年2月，任广州市镁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3月至2012年7月，待业；2012年8月至今，任广州市万烨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董事。

郭洁丽，女，1973年9月20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1992年10月至2000年5月，任广州赛马会财务专员；2000年6月至2000年7月，自由职业；2000年8月至2003年6月，任广州艾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03年7月至2016年4月，自由职业；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董事。

廖丽华，女，1982年6月12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深圳普林斯电子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03年7月至2007年8月，任中山市南兴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仓库文员；2007年8月至2016年4月，历任一通有限采购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苏创，男，1967年1月30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7年10月至2008年9月，任深圳市创利五金店经理；2008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创利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董事。

何家共，男，1979年2月14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1年7月，任四川绵阳万博公学教师；2001年7月至2005年3月，任福建泉州汉堡电子厂销售员；2005年4月至2006年5月，任中山日盛钢管厂销售员；2006年5月至2016年4月，任一通有限销售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颜芊琦，监事会主席，女，1987年3月7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永基旅游用品（中山）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1月至2009年5月，待业；2009年6月至2012年2月，任一通有限客服助理；2013年3月至2016年4月，任一通有限客户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监事会主席、客户经理。

吴丽斯，监事，女，1984年9月28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中山雅居乐长江酒店销售主任；2010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中山皇冠假日酒店销售经理；2013年4月至2016年4

月，任一通有限市场部副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监事、市场部副经理。

周志斌，职工代表监事，男，1978年10月17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月至2003年8月，任中山市灯饰玻璃厂总经理助理；2003年9月至2006年9月，任中山市奥美森工业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06年10月至2013年8月，任中山市华万达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3年9月至2016年4月，任一通有限行政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职工代表监事、行政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吴伟国，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廖丽华，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冉井学，副总经理，男，1972年9月1日出生，土家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3年8月至1998年9月，任广东花都中盛钢管有限公司技术人员；1998年10月至2005年12月，任佛山市南海迅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车间主管；2005年12月至2016年4月，任一通有限生产部经理、佛山南海分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副总经理。

李杰，财务负责人，男，1975年7月27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8月至2004年3月，任永大精密模具（东莞）有限公司会计主任；2004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东友光电科技（东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广东新粤物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一通有限财务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一通科技财务负责人。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130.10	3,284.69	2,427.6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6.05	1,809.86	733.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6.05	1,809.86	733.45
每股净资产（元）	1.04	0.90	0.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0.90	0.73
资产负债率	33.36%	44.90%	69.79%
流动比率（倍）	2.62	1.95	1.21
速动比率（倍）	1.53	1.22	0.55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58.42	5,969.06	3,403.79
净利润（万元）	36.18	76.41	-133.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6.18	76.41	-13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18	74.34	-14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18	74.34	-142.30
销售毛利率（%）	24.68	22.71	23.49
净资产收益率（%）	1.98	6.01	-16.7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8	5.85	-1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5	5.74	4.74
存货周转率（次）	0.38	5.91	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48.90	-1,019.75	755.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0.68	0.76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7)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计算基本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时，期末总股本按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进行模拟计算；计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时，计算公式中分母的计算方法参照每股收益的分母计算方法。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伟国

信息披露负责人：廖丽华

住所：中山市民众镇民众大道北（宏昌工业城）、中山市民众镇浪网村阳光大道中山保税物流中心综合办公楼 1201-1214 室（一照多址）

邮编：528441

电话：86-0760-23685033

传真：86-0760-23685063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周斌

项目小组成员：周斌、陈欢、王慧星、刘虹沁、胡俊、罗家宏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28 楼 A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86-0755-82558269

传真：86-0755-8282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尊农

经办注册会计师：倪臻荣、何国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楼

邮政编码：100077

电话：86-010-68364878

传真：86-010-68348135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广东德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秋楠

经办律师：张秋楠、芦道宾

住所：中山市兴中道东方商贸大厦203号

邮政编码：528400

电话：86-0760-88855110

传真：86-0760-88855110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世新

经办资产评估师：谢兵、涂铭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座18层南区

邮政编码：100004

电话：86-010-88337301

传真：86-010-88337312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86-010-58598980

传真：86-010-58598977

（七）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86-010-63889512

传真：86-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研究、生产、销售：钢管、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镀锌钢导线管、电缆桥架、钢制线槽及管道配件、金属型材、建筑装饰材料。

公司主要业务为：线管、钢管、桥架及配件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 主营产品及其用途

1、线管

公司生产多种线缆管理用导管系统（简称“线管”），主要包括热镀锌钢导线管、碳素结构钢电线套管、防火钢导线管、钢塑复合电线管等。具体介绍如下：

产品	示意图	产品性能及用途
热镀锌钢导线管		<p>选用大型钢厂优质结构或环保型热镀锌钢卷板经纵剪焊接、除毛刺、喷锌、成型的精密管材，并在管身涂覆防锈膜、钝化膜等化学聚合物，增强管材防腐性。</p> <p>适用于潮湿不通风场所的明敷电气线路安装，或直埋于素土内和预埋水泥预制板的预埋布线管路施工。</p>
碳素结构钢电线套管		<p>造成优质碳素结构钢为原材料，高频焊接成钢管，再经过热浸镀锌工艺处理，使管内外壁 360°纯镀造而达到船舶级材质及工艺要求的电线管材。又称“热浸镀锌碳素结构钢电线套管”。</p> <p>广泛用于交通、文化、体育、教育、医疗，地面与地下等公共建筑领域的电力电气、电气消防、照明、智能、人防等机电设备线路安装。</p>

<p>防火钢导线管</p>		<p>选用热镀锌钢导管经清除油污等前处理后，在钢管外表面高压喷涂超薄型结构防火涂料再固化成型的防火专用的保护电线的管材。又称“外喷防火涂料钢导线管”。</p> <p>广泛用于工业公用，商业、民用建筑各类电气线路的一、二级耐火等级防火保护。</p>
<p>钢塑复合电线管</p>		<p>精选优质的热镀锌钢导线管将其外表前处理后，采取先进的熔融涂覆技术，在镀锌层表面再涂覆一层改性聚乙烯粉末 PE，经固化后形成封闭性的耐腐蚀阻燃的防护层，完全弥补镀锌管在较为恶劣的环境下易腐蚀的缺陷，管身一般涂灰色、蓝色、白色。</p> <p>广泛用于民用、商用、公共建筑及工业厂房等电气线路管道明装工程，特别适用于腐蚀环境的电气线路保护管道的明装敷设施工。</p>

公司生产的线管均是选用优质的热镀锌带钢或碳素结构钢卷板等为原材料。热镀锌具有镀层均匀、附着力强、使用寿命长等优点。热镀锌带钢基体与熔融的镀液发生复杂的物理、化学反应，形成耐腐蚀的结构紧密的锌铁合金层。合金层与纯锌层、带钢基体融为一体，故其耐腐蚀能力强。

碳素结构钢是碳素钢的一种，含碳量增加，钢的强度、硬度升高，塑性、韧性和可焊性降低。碳素钢按用途则可分为碳素结构钢、碳素工具钢。

2、钢管

公司生产的钢管分为给水用钢塑复合管和消防用管道。具体介绍如下：

(1) 给水用钢塑复合管

公司生产的给水用钢塑复合管，包括给水衬塑复合钢管、给水涂塑复合钢管、消防给水用涂覆钢管、地下管网建筑用涂塑复合钢管、平焊法兰（衬、涂塑）复合钢管、沟槽（衬、涂塑）复合钢管。

产品	示意图	产品性能及用途
----	-----	---------

<p>给水衬塑复合钢管</p>		<p>机械性能好：耐压、耐冲击，按标准要求进行弯曲、压扁，钢塑不分离。</p> <p>抗腐蚀性能好：能耐酸、耐碱、耐盐溶液的腐蚀，常温下，PE 不溶于任何一种已知溶剂。</p> <p>流体阻力小：内壁光滑，不结水垢，结构刚柔于一体，迅速消除管道系统内的压力冲击，不产生水锤噪音。</p> <p>卫生性能好：卫生无毒，PE 材料符合 GT/T13663-2000，钢塑复合管符合 GB/T17219 饮用水卫生要求。</p> <p>安装容易：与传统镀锌管安装方法一样。</p> <p>介质工作温度：冷水≤50℃，热水≥95℃。</p>
<p>给水涂塑复合钢管</p>		<p>机械性能好：耐压、耐冲击，按标准要求进行弯曲、压扁，钢塑不分离。</p> <p>抗腐蚀性能好：耐酸、耐碱。</p> <p>流体阻力小：内壁光滑，不结水垢。</p> <p>卫生性能好：与水接触的 PE 材料符合饮用水卫生要求。</p> <p>安装容易：与传统镀锌管安装方法一样。</p> <p>介质工作温度：冷水≤50℃，热水≥95℃。</p>
<p>消防给水用涂覆钢管</p>		<p>机械性能好：具有超过塑料管强度的刚性，具有类似低钢管的膨胀系数和抗蠕变性能，进行弯曲、压扁，钢塑不分离。</p> <p>抗腐蚀性能好：环氧树脂涂层具优异的防腐性能，耐酸、耐碱性能强。</p> <p>流体阻力小：内壁光滑，不结水垢，阻尼系数小，耐磨。</p> <p>防火性能卓越：耐高温性能强，300℃ 恒温 1hmw ,涂层无脱落、隆起、开裂等现象。</p> <p>承压性能稳定：完整的钢管层为基体的主承压层，管材耐压能力不受塑料层性能变化影响。</p> <p>安装：按设计要求选用套丝、沟槽或法兰等方式连接安装。</p>

<p>地下管网建筑用涂塑复合钢管</p>		<p>机械性能好: 耐压、耐冲击, 按标准要求进行弯曲、压扁, 钢塑不分离。</p> <p>抗腐蚀性能好: 管材具有很强的耐酸碱性和耐腐蚀性, 适用于地下高硫水质及含钙、镁等离子的水。</p> <p>流体阻力小: 内壁光滑, 阻尼系数小, 不附着水垢, 可减少二次污染。</p> <p>承压能力高: 以钢管为基材, 复合钢管的机械强度高, 对冲击、弯曲等外来影响具有很强的承受能力, 性能优于其他管材。涂层复合钢管承压能力强, 公称为外径 914mm 以下, 产品完全可以满足给排水及消防管道使用。</p> <p>阻燃、抗静电性能好: 产品采用环氧树脂粉末, 其抗静电、阻燃成份均匀的分布在涂层的表面和内层, 符合 MT181 规定的要求, 优于同类金属或塑料管材。</p> <p>安装: 按设计要求选用套丝、沟槽或法兰等方式连接安装, 具有极强的互换性。</p> <p>应用场所: 适用于城市地铁、各种隧道、人防工程等地下建筑的给排水电气管道施工。</p>
<p>塑(衬、涂)复合钢管</p>		<p>介质工作压力: 0.6-4.0MPa (相应壁厚的钢管和相应压力等级的法兰。)</p> <p>外防腐: 热镀锌、防锈漆、涂塑等。</p> <p>其它: 与衬塑、涂塑复合钢管相同。</p>
<p>塑(衬、涂)沟槽复合钢管</p>		<p>安装: 与沟槽式管接头 (CJ/T156-2001) 结合安装。便于管道维修保养。</p> <p>外防腐: 钢管先沟槽后涂塑, 涂层完好。</p> <p>其它: 衬塑复合钢管沟槽选用专业沟槽机, 不损坏衬塑层。</p>

(2) 消防用管道

消防用管道包含有消防用热浸镀锌钢管、消防用涂覆钢管、消防用钢塑复合管等。

产品	示意图	产品性能及用途
<p>消防用热浸镀锌钢管</p>		<p>选用优质高频焊接钢管, 并采用 360° 全覆盖热浸镀锌防腐工艺的液体输送用镀锌管。</p> <p>机械性能好: 热浸镀锌钢管具有焊接钢管同等机械强度, 对冲击、弯曲、水压等破坏性试验, 具有较强承受力 (压力范围 ≥ 1.6pa)。</p>

<p>消防用涂覆钢管</p>		<p>以优质焊接钢管为基管,以塑料粉末如环氧树脂 EP 为涂层材料,经过吸涂熔断技术在其内表面涂覆一层 EP 塑料层,在其外表面涂覆一层 EP 塑料层,组成内外涂塑复合钢管。</p> <p>耐高低温性能卓越:—30°C+300°C 恒温 1H 内,涂层无脱落、隆起、开裂等现象。</p> <p>机械性能好:具有超过塑料管强度的刚性,具有类似钢管的膨胀系数和抗蠕变性能,弯曲、压扁、冲击后钢塑不分离。</p> <p>承压性能稳定:完整的钢管层为基体的主承压层,管材耐压能力不受塑料层性能变化影响。</p>
<p>消防用钢塑复合管</p>		<p>以优质热浸镀锌钢管为基管,采用先进涂塑工艺,在基管内壁表面熔融一层聚己烯 PE 粉末组成的钢塑复合管。</p> <p>机械性能好:具有与镀锌钢管同等优良的机械强度,对冲击、弯曲、压力的外来影响,具有较强的承受力。</p> <p>流体阻力小:内壁光滑、摩擦系数小,不易积聚水垢,不堵塞水流。</p> <p>抗腐蚀性能好:内壁塑料层附着力强,致密性高,具有良好的抗腐蚀性能。</p>

3、桥架及配件

桥架是一种支撑和保护电线电缆槽型钢性结构系统。桥架在工程上用的很普遍,只要铺设电缆就要用桥架,桥架作为布线工程的不可缺少的一种产品。公司生产的桥架主要包括托盘式桥架、槽式桥架、梯级式桥架等。

产品	示意图	产品性能及用途
<p>托盘式桥架</p>		<p>托盘式桥架是石油、化工、轻工、电视、电讯等方面应用最广泛的一种。它具有重量轻、载荷大、造型美观、结构简单、安装方便等优点。它既适用于动力电缆的安装,也适合于控制电缆的敷设。</p> <p>托盘式桥架其表面处理分为镀锌和喷漆两种,在重腐蚀环境中可特殊防腐处理。</p> <p>托盘式桥架的所有配件与梯级式、槽式桥架通用。托盘就是桥架底部有很多腰形孔,以利于散热。</p>

槽式桥架		槽式桥架是一种全封闭型电缆桥架，它最适用于敷设计算机电缆、通信电缆、热电偶电缆及其它高灵敏系统的控制电缆等，它对控制电缆屏蔽干扰和重腐蚀环境中电缆的防护都有较好效果。
梯级式桥架		梯级式桥架的底部像楼梯，侧面有挡板，不易积灰。

公司生产的配件主要有 F101 单点紧定直接、F102 单点紧定盒接、F113 焊接线盒等。

F101 单点紧定直接	规格 (mm)	F102 单点紧定盒接	规格 (mm)	F113 焊接线盒	规格
	φ20		φ20		75x75 x40
	φ25		φ25		75x75 x50
	φ32		φ32		75x75 x65
	φ40		φ40		75x75 x80
	φ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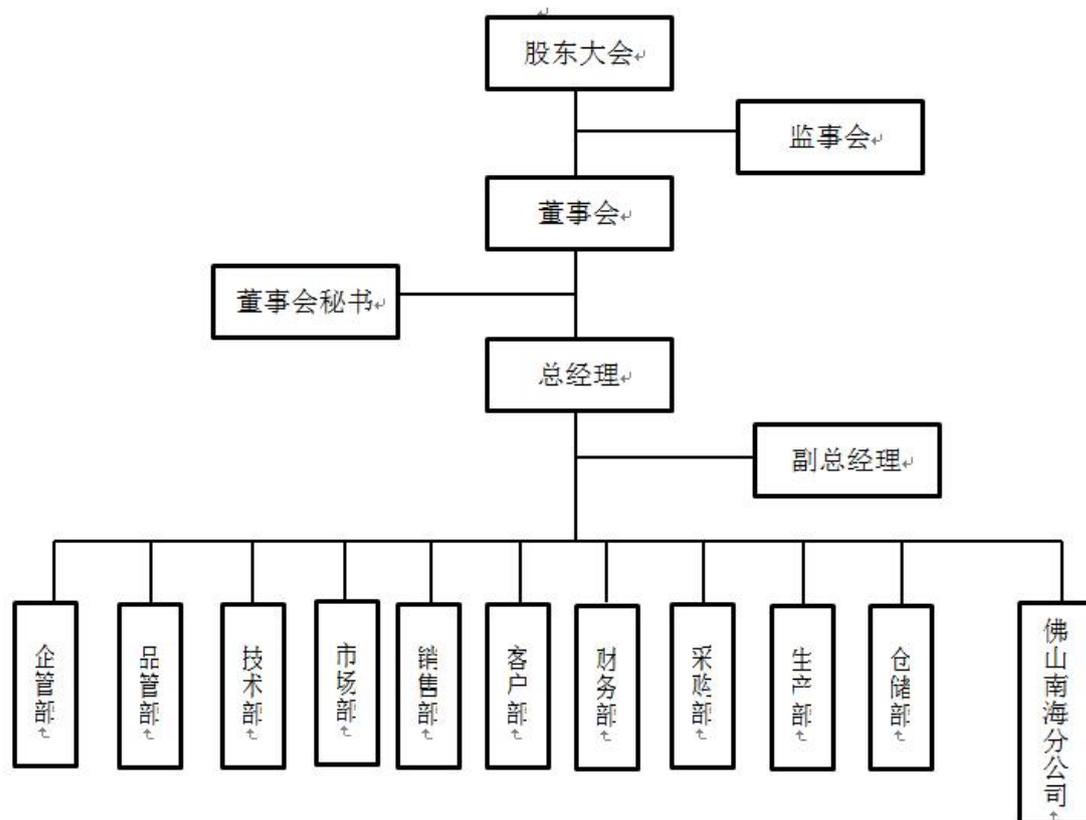
所有一通牌管道产品管身印刷有可追溯的“身份证号码”，代表产品型号、产品规格、产品标准号、生产批号、生产班次产地等信息。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业务流程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有关部门及职能机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各主要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企管部	全面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行政后勤、法律事务、体系建设与网络管理等工作。 (1) 参与、协助公司各项制度、体系的拟订、修订及完善工作，并对其进行合法性、标准化审查； (2) 负责设置公司组织架构，设定各部门管理职能，审核各部门人员编制计划； (3) 制订公司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建立并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研究、评估人力资源管理模式，提高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 (4) 制定人力资源相关政策、制度与工作计划并监督执行； (5) 负责公司行政后勤管理制度的制定并监督实施； (6) 负责公司证件、证照的报审及对外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与协调； (7) 负责公司企业文化的策划、实施、提炼与宣导工作； (8) 负责公司年度人员培训计划、实施、验证； (9)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品管部	全面负责制订公司的质量方针和质量体系，对本公司的原料进厂、生产过程与成品出厂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的质量管控。

		<p>(1) 负责制订本公司的质量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p> <p>(2) 对产品日常质量管理的检查、监督，对不符合质量方针和质量体系的产品提出改进意见；</p> <p>(3) 对产品、原料进行抽样和检验；</p> <p>(4) 负责车间巡检监督和指导；</p> <p>(5) 负责产品检验报告的发送；</p> <p>(6) 负责客户相关品质投诉的处理工作；</p> <p>(7) 定期召开质量工作会议，解决生产过程中存在的相关质量问题；</p> <p>(8)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p>
3	技术部	<p>组织编写相关企业标准及产品质量标准；制定产品开发计划与技术改造计划；解决生产过程中工艺技术问题；负责与相关行业协会及政府主管部门保持业务联系和沟通。</p> <p>(1) 组织部门科研人员制定技术攻关、产品质量升级、质量改进计划，协助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的工艺技术问题，优化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p> <p>(2) 协助品管部监督落实质量管理体系，监控质量目标达成情况，协调处理老产品生产过程中的重大质量问题，推动内部质量控制方法的完善，根据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收集并分析质量信息，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p> <p>(3)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编制新产品开发计划，组织召开技术准备会议，检查督促确保新产品计划的实现，以加速产品的更新换代；</p> <p>(4) 组织企业标准、国家行业标准编写、审核；组织编写原料质量和采购标准、产品质量标准等；</p> <p>(5) 会同品管部、生产部对生产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原因分析，并制定改进措施；</p> <p>(6) 会同品管部、生产部对不合格产品及退货产品进行质量评估并妥善处理；</p> <p>(7) 会同品管部、生产部及相关部门，积极妥善处理市场提出的质量投诉；</p> <p>(8)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p>
4	市场部	<p>负责市场调研、品牌规划、品牌推广及市场信息造价、投标、竞标等相关工作。</p> <p>(1) 收集市场信息，制订并执行市场调查计划、调查主题、调查方案、调查实施、调查报告汇总等；</p> <p>(2) 负责品牌规划与管理，对公司的品牌发展进行系统完善及阶段目标设定；</p> <p>(3) 制订并执行市场推广计划与预算；</p> <p>(4) 策划营销工具方案，包括品牌形象物料、产品宣传物料、终端陈列工具、终端规范手册等，并及时通报相关部门；</p> <p>(5) 了解行业动态，竞争对手信息，制定相应竞争策略；</p> <p>(6) 创新营销推广的形式、品牌宣传形式、终端陈列形式等，并试点推进，为终端销售做好智囊支持服务；</p> <p>(7) 负责市场各大项目投标、竞标，确定品牌入围工作；</p> <p>(8)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p>
5	销售部	<p>依据公司整体销售目标，合理地制定销售计划方案，实现公司各项年度经营指标。</p> <p>(1) 依据公司整体战略，组织制定营销战略规划，组织全国市场销售推广工作；</p>

		<p>(2) 规划公司销售系统的整体运营、业务方向，领导团队建设；</p> <p>(3) 依据公司整体销售目标，提交销售计划方案，监督实施销售全过程，完成销售任务；</p> <p>(4) 负责营销计划的推进、实施，营销计划的分解，指导各区域进行计划的二次分解；</p> <p>(5) 制定和贯彻公司的相关产品政策与价格策略；</p> <p>(6) 负责营销渠道及营销推广方案的创意与创新；</p> <p>(7) 负责对外合作单位的沟通、外部信息的了解和引进，丰富公司的资源库；</p> <p>(8)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p>
6	客户部	<p>负责客户沟通与订单追踪及客诉处理。</p> <p>(1) 跟踪每一张订单的生产、出货、送货、收货的具体情况；</p> <p>(2) 协助销售经理审核订单相关内容并保证准确无误；</p> <p>(3) 与生产部门共同制定公司产品生产计划并随时追踪其完成进度；</p> <p>(4) 根据每天的订单要求及产品生产计划安排，妥善安排好产品的发送工作；</p> <p>(5) 明确各地经销商应收款项，协助财务部门追收货款；</p> <p>(6) 依据客户交易记录，协助销售部完成客户分类、信息评级等工作；</p> <p>(7)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p>
7	财务部	<p>全面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考核工作，维持公司的正常资金运转，提高预算内资金和预算外资金的使用效率，正确处理好各项财务活动和财务关系，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保障。</p> <p>(1) 制定公司预算及参与各项经济活动决策，严格贯彻执行决策层办公会议决议；</p> <p>(2)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做好成本管理、预算管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审计、存货控制等方面工作，并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及工作程序，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落实情况，加强公司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p> <p>(3) 组织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监督公司遵守国家财经法规、纪律以及董事会决议，保障公司合法经营，维护股东权益；</p> <p>(4) 负责审核签署公司预算、财务收支计划、成本费用计划、信贷计划、财务报告、会计决算报表；</p> <p>(5) 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核算的组织、数据管理体系、核算和财务管理的规章制度，组织公司有关部门开展经济活动分析，负责制定公司利润计划、资本投资、财务规划、销售前景、开支预算或成本标准，努力降低成本、增收节支、提高效益；</p> <p>(6) 组织公司经济核算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按时编制财务会计报表，按国家规定完成税金的申报、测算、缴纳和减免工作；</p> <p>(7) 公司经营过程中的固定资产管理；</p> <p>(8)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p>
8	采购部	<p>负责采购申请的审核及采购过程的实施；负责供应商的开发、评估与议价。</p> <p>(1) 掌握市场信息，开拓新货源，优化进货渠道，降低采购费用；</p> <p>(2) 会同仓储部、财务部确定合理物资采购量，及时了解存货情况，进行市场寻价，合理采购所需物资；</p>

		<p>(3) 根据生产计划, 制定物资供应计划并组织实施;</p> <p>(4) 汇总各部门的采购申请单, 编制采购作业计划;</p> <p>(5) 选择、评审、管理供应商, 建立供应商档案;</p> <p>(6) 组织供货合同评审, 签订供货合同, 实施采购活动;</p> <p>(7) 建立采购合同台帐, 并对合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p> <p>(8) 负责采购物资的报验和入库工作;</p> <p>(9) 负责采购过程中的退、换货工作;</p> <p>(10) 采购部合同、供应商档案、各种表单的保管与定期归档工作。</p>
9	生产部	<p>合理地组织公司产品生产过程、综合平衡生产能力、科学制定和执行生产作业计划, 确保公司实现用最小合理的投入达到最大产出的管理目的。</p> <p>(1) 负责编制生产计划并跟踪实施;</p> <p>(2) 负责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的监控, 按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和工艺规程的要求组织生产;</p> <p>(3) 制定过程控制要求, 编制、更新过程控制文件, 组织对工艺操作、工艺参数和产品特性的监督控制;</p> <p>(4) 监控生产过程中的原辅料、半成品、成品的防护工作;</p> <p>(5) 定期召开质量工作会议, 解决生产过程中存在的质量问题;</p> <p>(6) 抓好生产统计分析, 定期总结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 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p> <p>(7) 负责员工生产安全教育, 加强安全生产的控制、实施, 严格执行安全法规、生产操作规程, 即时监督检查, 确保安全生产, 杜绝人身伤亡事故的发生, 确保安全、生产两不误;</p> <p>(8) 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有效利用与管理;</p> <p>(9) 完成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p>
10	仓储部	<p>全面负责公司原、辅料及成品的收发、入库、储存、验收与盘点工作。</p> <p>(1) 及时反映仓储畅、滞动态, 防止货品积压, 控制库存调配, 合理消化库存, 对可能积压的产品及时上报, 寻求解决;</p> <p>(2) 随时掌握入货及出货情况, 协调配发货品, 全面兼顾, 重点倾斜, 发、托运货不延误、不错发, 做到不让一个客户不满意;</p> <p>(3) 严格按照公司制度, 进行退、换货审核及处理, 并做好次品的收发登记;</p> <p>(4) 做好货品的入库及发放计划, 根据送货清单核对进库货品并点数、上架, 开具入库单, 生成入库数据, 按照发货通知单及时准确配发货品;</p> <p>(5) 所有单据 (交接单、入库单、发货单、退货单) 必须准时传递, 及时核对汇总表, 帐务及时录入;</p> <p>(6) 做好防水、防火、防窃、防潮、防霉、防鼠、防蛀、防晒, 确保全年无隐患、无安全事故;</p> <p>(7) 定期对部门员工进行相关的岗位培训, 增强员工素质与工作能力, 提高工作效率;</p> <p>(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二) 公司分公司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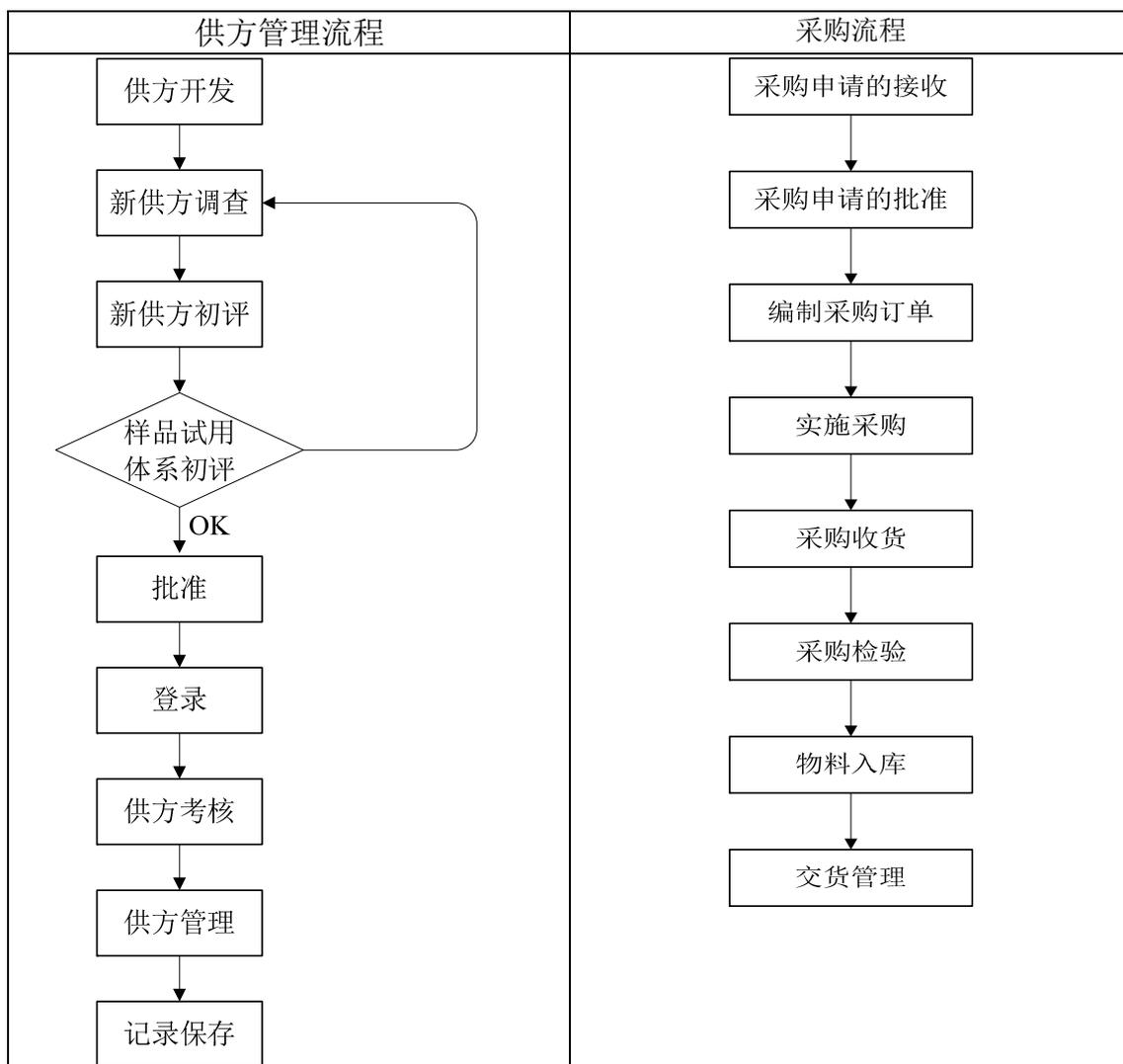
佛山南海分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 04 月 10 日, 注册号为 (分) 440682000610185, 营业场所为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和桂工业园二期顺景大

道 20 号（办公楼）三楼 301、302、303 室。负责人为吴伟国，经营范围是销售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

（三）公司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业务以建筑管道产品为核心，成套技术为延伸，涵盖线缆管理、给排水、消防等领域，主要日常经营活动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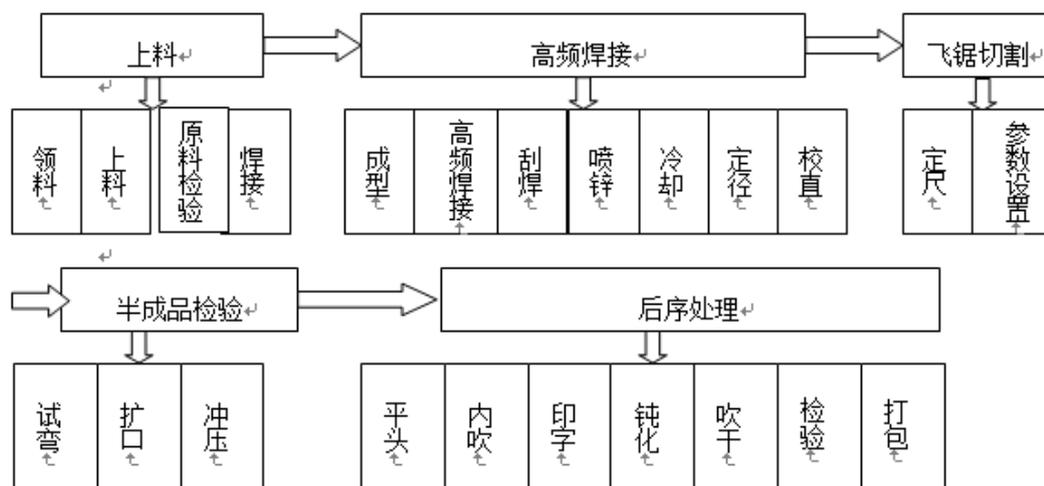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2、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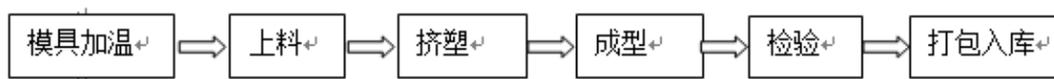
公司在生产活动中所涉及的工艺流程图如下：

流程图一：线管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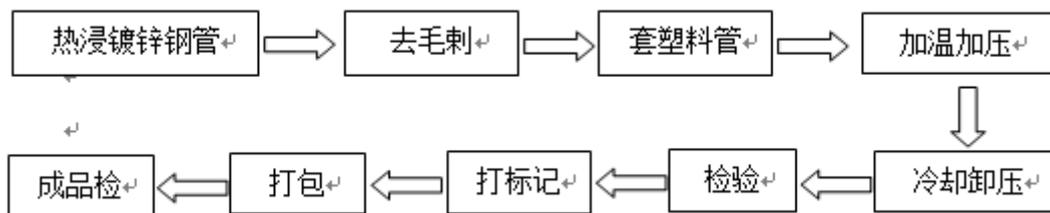


流程图二：钢管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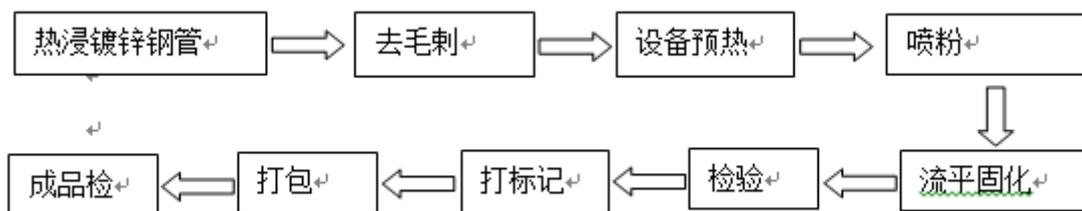
(1) 塑料管生产流程：



(2) 衬塑复合管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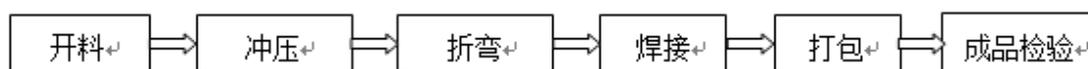


(3) 涂塑复合管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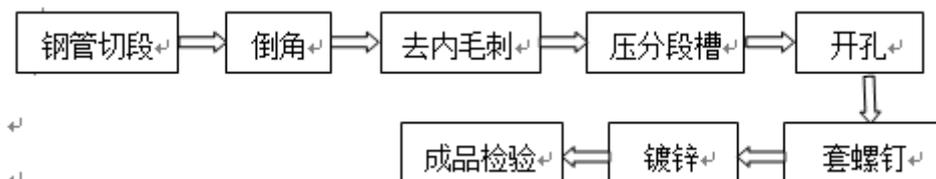
注：生产过程有如有电镀、喷涂、热浸锌表面处理工艺时外发第三方加工。

流程图三：桥架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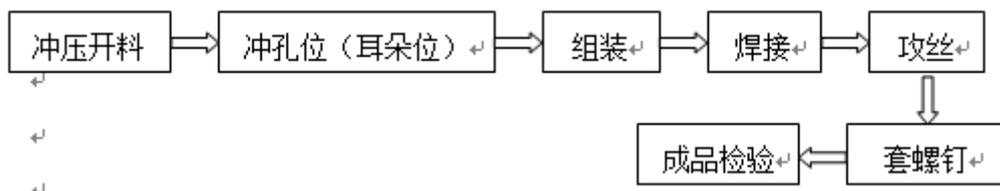


流程图四：配件生产流程

(1) 单点紧定直接、盒接的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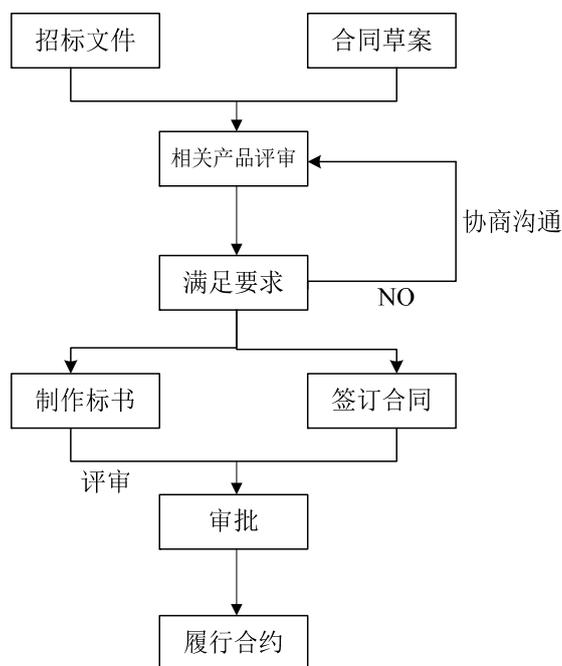
(2) 焊接线盒的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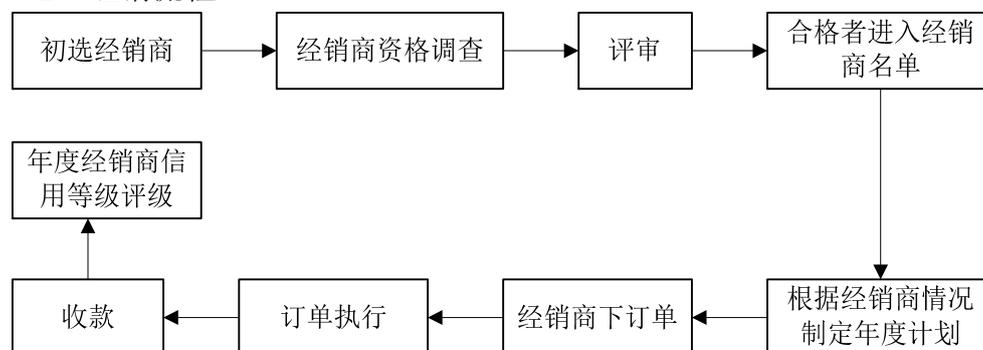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目前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1) 直销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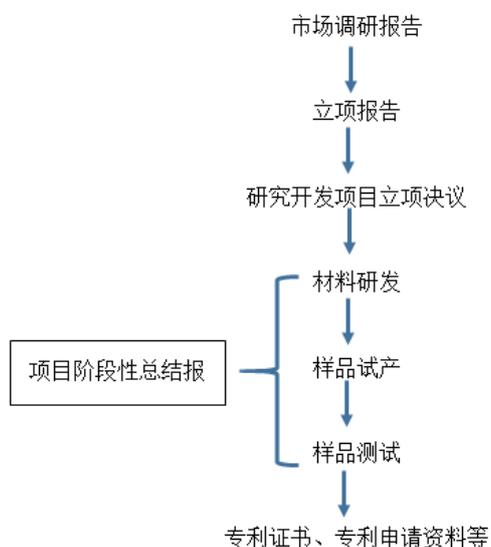
(2) 经销流程



4、研发流程

公司通过多年来的技术积累和沉淀，已掌握一套较为成熟的技术和设备操作

手法，公司除依靠自身经验及技术自主研发外，还采用校企合作的研发模式，与中山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合作。



公司的产品研发过程基本遵循需求输入（深入的市场需求调研）的原则，从技术可行性分析、立项评估、方案设计和评审，到材料研发、样品试产、样品测试，待内部测试完成后交由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进行可靠性测试，最后到项目验收及信息反馈阶段，收集反馈后，再根据反馈意见研究升级和改进方案的必要性等一整套环节。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资质和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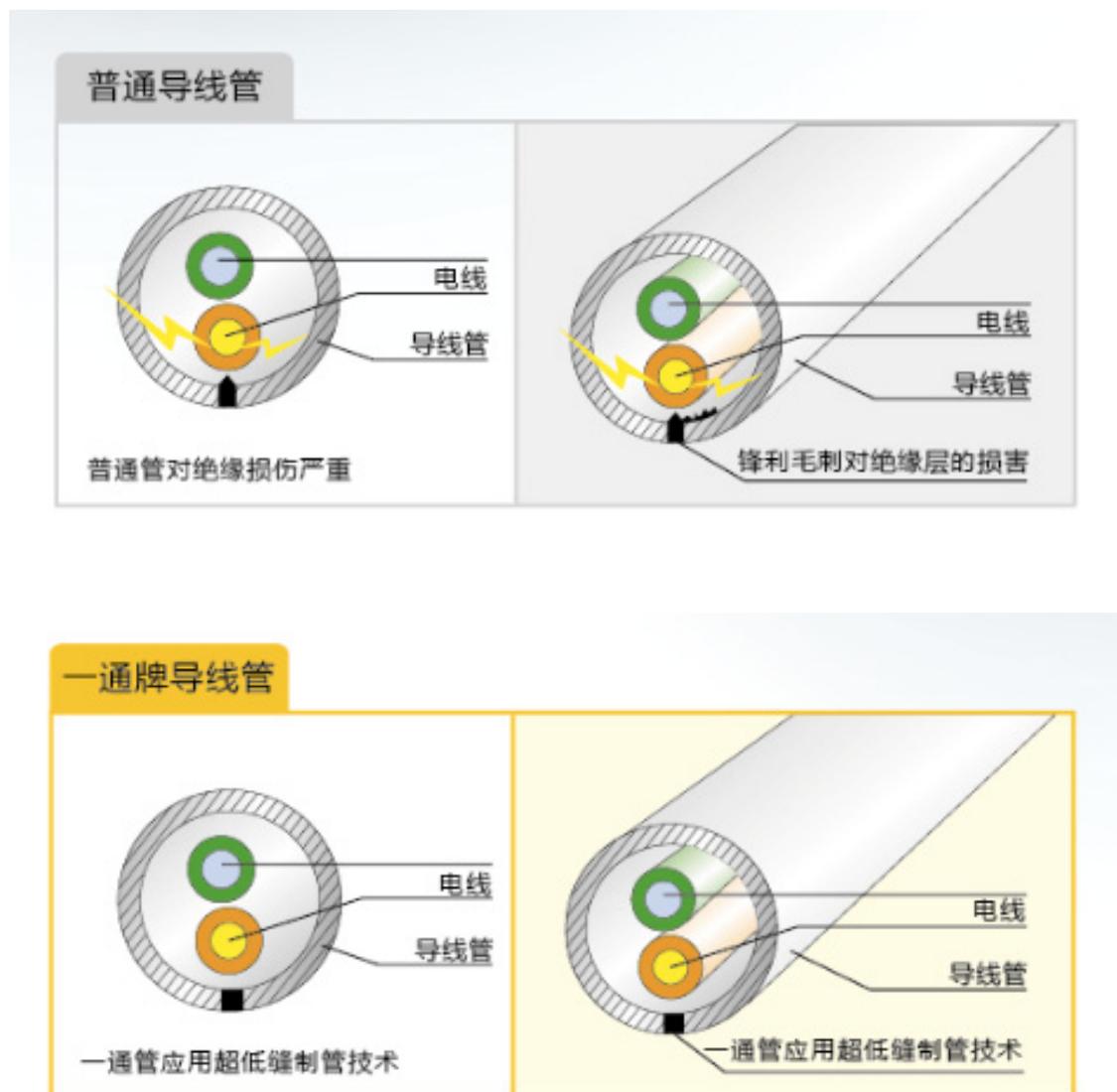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为满足不同工程对产品的要求，在生产过程中应用了超低毛刺技术、无缝衔接技术、熔融复合技术、粘衬复合技术等。

1、超低毛刺技术

成型后的管坯经过感应圈时，在高频电流的作用下使带钢边缘金属快速熔化，在进入挤压辊时部分熔化的金属被挤出，而进入高频直缝焊管内壁的金属和熔渣混合在一起形成焊管焊缝的毛刺。由于毛刺的存在可能导致管体绝缘层和线缆的损坏，因此高频直缝焊管的内外毛刺清除是生产高档次高频直缝焊管的一个重要工艺过程，也是许多厂家面临的技术难题。

公司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创新升级，掌握了焊管生产在线内毛刺清除技术，内毛刺残余高度控制在 0.20mm 以内。公司的镀锌钢管产品内焊缝无毛刺，无焊渣、内壁光滑；管子两端切口处的内外角均经倒角平头，连接件内壁光滑，不损伤电线电缆绝缘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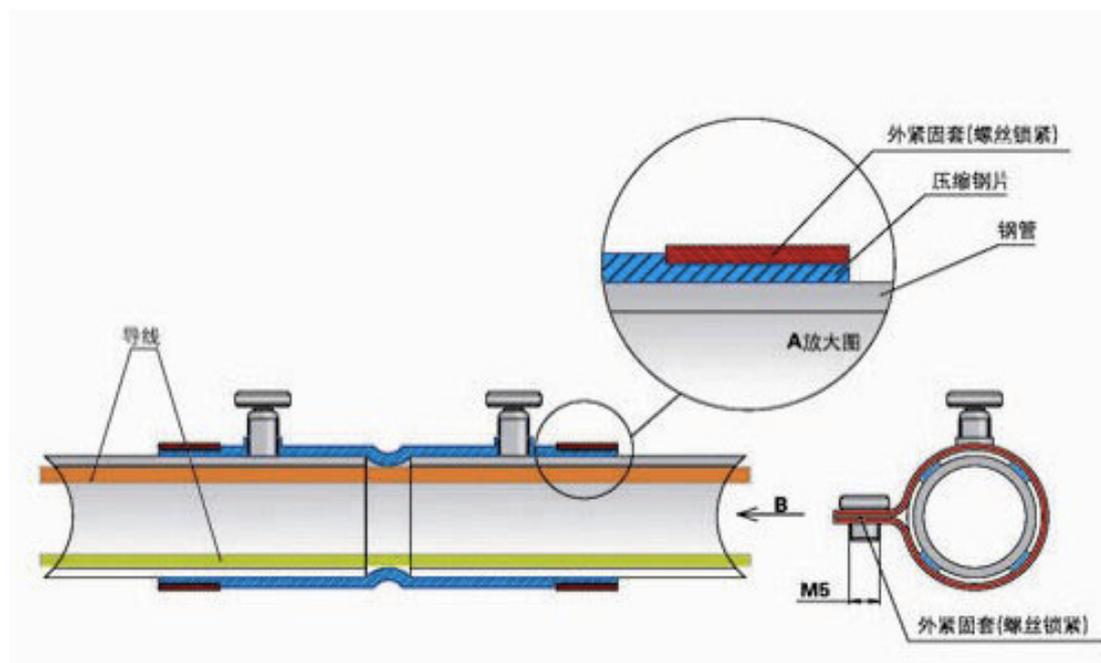


2、无缝衔接技术

安全的电气线路金属导管不仅需要管材良好的品质，还需要专业的管口衔接密合技术。公司在提供镀锌钢管产品的同时，还配套相应高品质的衔接件，以达到整体系统的安全、耐久、稳定，成为真正的“优质工程电气保护专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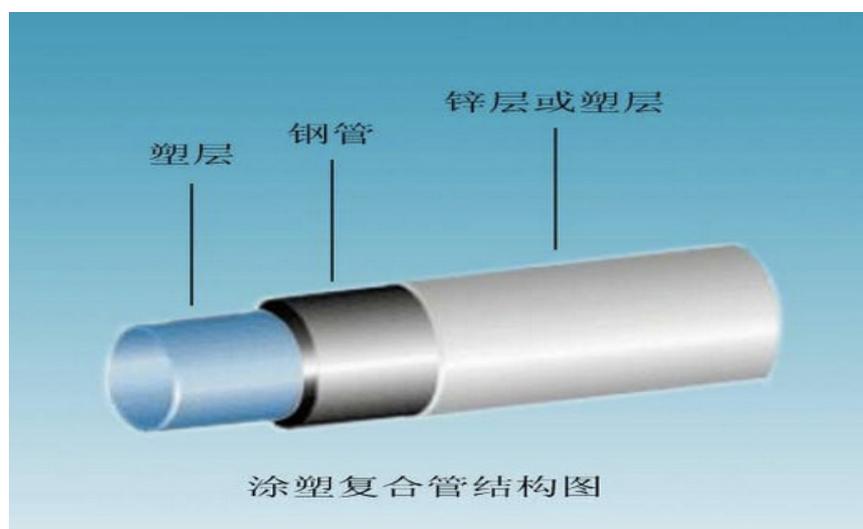
针对这一技术领域，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种套接紧定式管及连接管道、电线管路连接件等多个管道衔接应用技术，并获得了实用新型专利。套接紧定式管及

连接管道及线盒组成电气管道，采用同一种材料制作，紧定螺丝双面镀锌均匀，连接紧固，导管与连接件具有密封、防松脱、防渗透、高强电气连续性等特点，使管路得到更好的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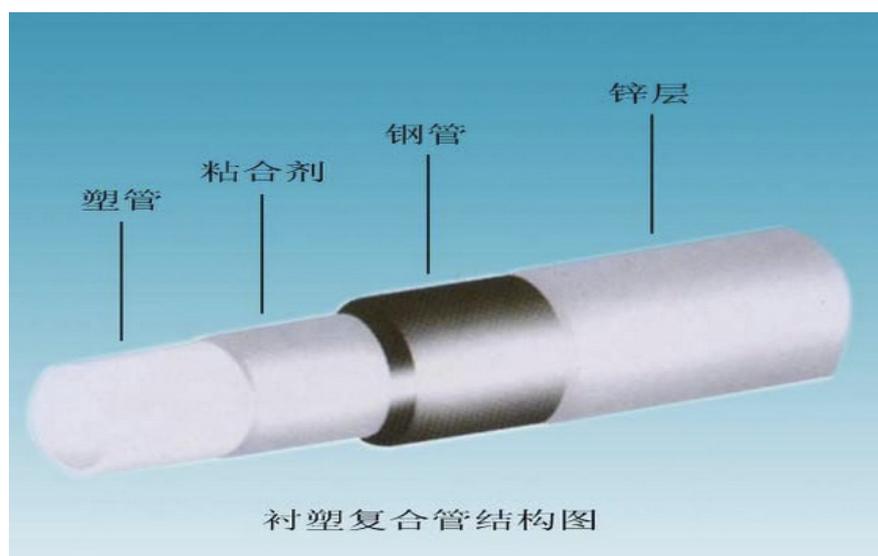
3、涂塑复合技术

以镀锌钢管为基管，将环氧树脂粉末（EP）或聚乙烯粉末（PE）经过熔融后涂敷于经化学处理或物理处理的基管内壁，厚度为0.5~1.0mm。形成一层无毒、无味、光滑、洁净的防腐层。钢塑涂塑技术是国家科技成果，不但具有钢管的高强度、易连接、耐水流冲击等优点，还克服了钢管遇水易腐蚀、污染、结垢及塑料管强度不高、机械性能差的缺点。



4、衬塑复合技术

衬塑管道是以普通碳素钢管作为基管，内衬稳定性优良的热塑性工程材料。公司采用先进碳素钢管表面“微分子”保护膜成型技术，进行钢管表面处理重塑原来碳素钢管表面氧化膜层，能够大幅度阻挡外部环境因素对钢管的腐蚀破坏，有效提高了钢管的耐腐蚀性。另外，公司掌握并采用复合工艺，在传送流体用焊接钢管内壁粘衬一层 0.2~1.2mm 厚的食品级不锈钢防腐内衬（PE/EP）组成复合结构钢管，具有不生锈、抗老化等特性。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名下未登记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未有在建工程。公司经营、办公所用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有专利技术、商标和产品著作权。

1. 专利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均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权利期限	状态
1	一种防腐防火电线管	ZL201220273768.2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3-20 至 2023-3-19	有效
2	一种紧定旋	ZL201020539377.1	一通	实用	原始	2011-9-21 至	有效

	压式电线管及连接管道		有限	新型	取得	2021-9-20	
3	一种防漏电电缆桥架	ZL201120333614.3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5-30 至 2022-5-29	有效
4	一种防漏电锁扣式电缆桥架	ZL201120334188.5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5-30 至 2022-5-29	有效
5	一种导线管	ZL201120308809.2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5-30 至 2022-5-29	有效
6	电缆桥架及电缆桥架装置	ZL201120429072.X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9-5 至 2022-9-4	有效
7	一种高性能长寿命涂塑复合钢管	ZL201520113679.5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7-22 至 2025-7-21	有效
8	一种钢塑复合管	ZL201520113327.X	一通科技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7-22 至 2025-7-21	有效
9	一种钢塑复合管	ZL201520113909.8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7-22 至 2025-7-21	有效
10	一种涂塑复合钢管	ZL201520108190.9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7-22 至 2025-7-21	有效
11	一种低烟阻燃料和高阻隔性的电气导管	ZL201520113634.8	一通有限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7-22 至 2025-7-21	有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将上述专利技术的持有人变更为一通科技，相关手续正在办理。

2. 商标权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1 项注册商标使用权，持有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所有权人	申请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号/受理号	有效期限
----	------	------	----------	---------	------

1		一通有限	6	8009278	2011-2-28 至 2021-2-27
2		一通有限	9	8009277	2011-3-21 至 2021-3-20
3	一通管家	一通有限	9	9815373	2012-10-7 至 2022-10-6
4	一通管好管家	一通有限	9	9815372	2012-10-7 至 2022-10-6
5	一通管好管家	一通有限	19	9815370	2012-10-7 至 2022-10-6
6	一通管家	一通有限	19	9815371	2012-10-7 至 2022-10-6
7		一通有限	19	10827935	2013-11-14 至 2023-11-13
8	YTCLUB	一通有限	41	10433452	2013-5-21 至 2023-5-20
9		一通有限	41	10433475	2013-3-21 至 2023-3-20
10		一通有限	41	10433521	2013-7-21 至 2023-7-20
11		一通有限	41	10433550	2013-7-21 至 2023-7-2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将上述商标权的持有人变更为一通科技，相关手续正在办理。

3、作品著作权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作品类别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通企业 广告标识	粤作登字 -2013-F-00003992	F 美术	2012.12.22	原始取得
2	一通产品 核心价值 标识	粤作登字 -2013-F-00003987	F 美术	2012.12.22	原始取得

(三)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
机器设备	3,123,194.48	2,031,206.82	1,091,987.66	34.96
运输设备	2,232,239.47	792,210.26	1,440,029.21	64.51
电子设备	101,809.12	65,837.71	35,971.41	35.33
办公设备	259,999.14	128,293.50	131,705.64	50.66
融资租赁设备	2,150,822.22	612,984.33	1,537,837.89	71.50
合计	7,868,064.43	3,630,532.62	4,237,531.81	53.86

2、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高，使用状况良好。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具体如下：

1) 主要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滚槽机	3	11,367.52	10,287.61	90.50
折弯机扎辊	1	47,008.55	29,517.45	62.79
ZG25 机组	1	341,880.34	155,128.20	45.37
套丝机	1	46,153.85	26,057.69	56.46
起动机	1	141,880.34	96,951.57	68.33
加热设备	1	68,376.07	46,723.65	68.33
辊压成型机组	1	175,213.68	103,084.05	58.83
打包机	5	30,398.23	20,364.34	66.99
喷码机	1	41,487.19	38,859.67	93.67
天然管道系统	1	85,470.09	63,141.03	73.88
燃烧设备系统	1	63,854.37	61,832.31	96.83
合计数	17	1,053,090.23	651,947.57	61.91

2) 主要融资租赁设备

融资租赁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钢管全自动中喷涂设备	1	1,050,590.62	751,172.29	71.50
钢管衬塑料设备	1	1,100,231.60	786,665.59	71.50
合计数	2	2,150,822.22	1,537,837.88	71.50

(四)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布单位	颁发日/有效期间
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10102065188 9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1年5月21日至2016年5月4日
2	广东省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粤卫水字【2013】 第S1351号	广东省卫生厅	2013年2月6日至2017年2月5日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344000296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3年12月3日至2016年12月2日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Q213176R2 M/44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心	2007年12月21日至2016年12月10日
5	绿色建筑节能推荐产品证书	20150041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	2015年5月8日至2017年5月8日
6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级）	2014116111107 84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	2014年12月8日至2017年12月7日
7	工程建设推荐产品证书	工标荐字第 (2014) 065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	2014年12月12日至2016年12月11日
8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CEC0147792400 1-5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6日至2016年4月15日
9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2016) 4400C20694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6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21日
10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1010206518 89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6年5月16日至2019年4月30日

（五）公司取得的环保批复文件情况

根据2005年8月25日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批复文件（中环建登[2005]9218号），同意“中山一通钢管工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在登记地址建设，一通有限严格按照登记表中项目建设内容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项目的设计、施工

和运营。

根据 2015 年 4 月 8 日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批复文件（中环建登[2015]0057 号），确认一通企业名称由“中山一通管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同意一通有限经营范围增加“镀锌钢管和钢塑复合管”两类产品。

根据 2015 年 11 月 16 日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针对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申请书》而出具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确认“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变更扩建项目”符合环保要求,通过验收。

根据 2016 年 1 月 5 日广东省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民）环建登[2016]0001 号），确认“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变更扩建项目”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可行,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与建议。

公司现持有中山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发放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证书编号：4421002016000117），其中排污种类为：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颗粒物 120mg/m³，证书有效期限：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未曾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未曾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公司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六）安全生产证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生产过程中，以焊接为主，不存在施工情况，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中需要办法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范畴。

（七）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87 人。公司依法与全体员工订立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公司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的形式和内容符合我国劳动法

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为全体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但都未缴纳住房公积金。2015 年 1 月 22 日，公司就是否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议题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投票表决，最终确定不予购买住房公积金。此外，就此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伟国出具承诺，本人承诺并保证，因公司未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而受到行政处罚的，将由其本人承担相关法律后果，不会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

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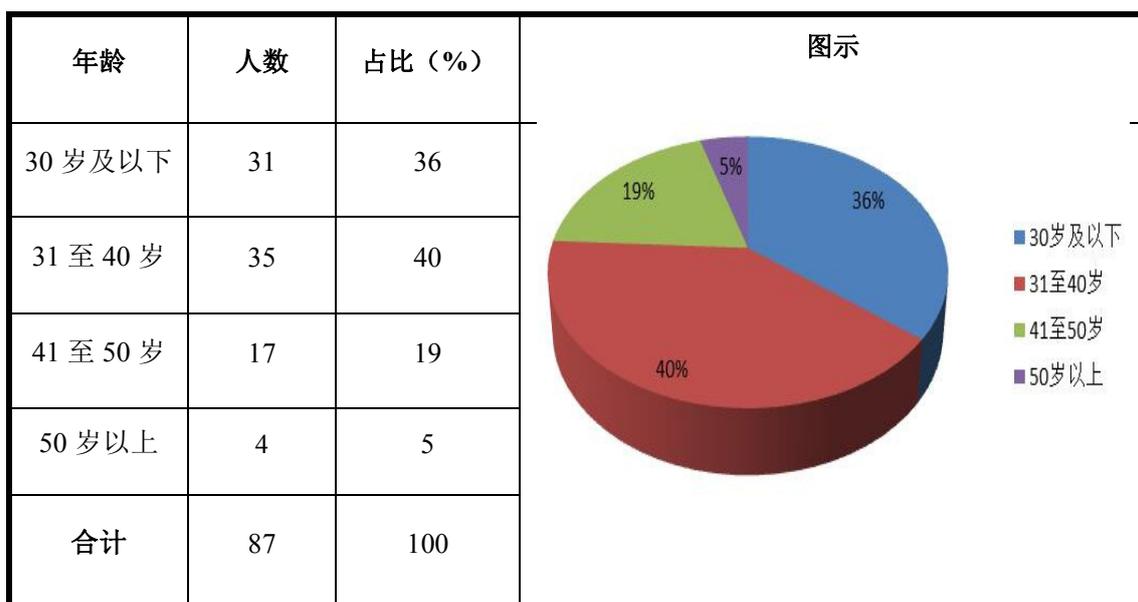
1. 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	占比 (%)	图示
管理人员	12	14	<p>■ 管理人员 ■ 技术人员 ■ 财务人员 ■ 仓储采购人员 ■ 销售人员 ■ 生产人员</p>
技术人员	15	17	
财务人员	6	7	
仓储采购人员	7	8	
销售人员	14	16	
生产人员	33	38	
合计	87	100	

2. 教育结构

学历	人数	占比 (%)	图示
大学本科	8	9	<p>■ 大学本科 ■ 大专 ■ 高中及以下</p>
大专	16	18	
高中及以下	63	73	
合计	87	100	

3. 年龄结构



(八)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吴伟国，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冉井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生产部经理。详见第一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程映刚，男，出生于1970年，职高学历。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7年8月，在上海港华有限公司任班长；2007年9月至2010年6月，在珠海港华有限公司任班长；2010年6月至2012年11月，在广东华粤有限公司任车间主管；2012年11月至今，在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公司任生产部副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流失，公司在保留原有核心管理人员的基础上，又积极引进新的技术人员，技术研发能力持续增强，不存在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以上核心技术人员吴伟国、冉井学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1	吴伟国	15,800,000	79
2	冉井学	200,000	1

4、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吴伟国、冉井学、程映刚分别出具的《承诺函》，公司核心技术系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独立自主研发形成并由公司申请相应的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人员与各自原用人单位未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其研发的核心技术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情形，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产生任何法律责任，均由核心技术人员本人自行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由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全额补偿公司。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线管	2,177,525.58	51.37	34,980,143.22	59.78	20,356,474.86	60.01
钢管	1,286,069.25	30.34	13,007,626.73	22.23	3,925,503.64	11.57
桥架及配件	775,272.29	18.29	10,524,817.98	17.99	9,641,723.00	28.42
合计	4,238,867.12	100.00	58,512,587.94	100.00	33,923,701.50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二）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2016年1月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

货币单位：元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
广东顺德为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46,184.97	10.53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84,983.97	9.08
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	374,105.03	8.83
信晰里贸易连锁有限公司	302,689.89	7.14
海南兴华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44,941.99	5.78
合计	1,752,905.85	41.35

2015年度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

货币单位：元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深圳市宇宏泰建材有限公司	4,874,525.73	8.33
信晰里贸易连锁有限公司	3,464,694.16	5.92
海南兴华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932,384.00	5.01
广州市永焯贸易有限公司	2,440,024.43	4.17
深圳市天宇星建材有限公司	2,394,188.26	4.09
合计	16,105,816.58	27.53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

货币单位：元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佛山市国泰怡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494,583.75	4.41
武汉长择商贸有限公司	1,412,053.66	4.16
深圳市宇宏泰建材有限公司	1,370,905.01	4.04
深圳市金大丰建材有限公司	1,350,434.57	3.98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1,291,550.50	3.81
合计	6,919,527.49	20.40

报告期内，公司无海外客户。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销售总额的3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前五大客户稳定且客户结构分布合理。公司除董事梁美妍以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客户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镀锌带钢、镀锌卷板、镀锌钢管、热浸镀锌钢管等。身处珠三角的地理优势，周边有着众多上游企业，可选的供应商较多，从售后服务及运输成本考虑，主要选取周边地区长期合作的厂商进行采购，公司确定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体系来保证原材料供应。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分类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2,725,594.09	88.10	39,522,259.11	87.65	22,268,891.61	85.51
直接人工	117,563.13	3.80	1,686,403.09	3.74	1,427,478.57	5.48
制造费用	250,594.01	8.10	3,882,335.02	8.61	2,346,133.85	9.01
合计	3,093,751.23	100.00	45,090,997.22	100.00	26,042,504.03	100.00

分类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线管	1,575,572.74	50.93	25,532,258.70	56.62	14,363,214.94	55.15
钢管	868,008.28	28.06	11,425,237.98	25.34	3,429,262.88	13.17
桥架及 配件	650,170.21	21.01	8,133,500.54	18.04	8,250,026.21	31.68
合计	3,093,751.23	100.00	45,090,997.22	100.00	26,042,504.0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及其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2016年1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货币单位：元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968,024.32	41.05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34,412.36	14.18
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261,799.40	11.10
晋江市伟业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4,950.01	4.87
上海唯扬化工有限公司	107,692.20	4.57

合计	1,786,878.29	75.77
----	--------------	-------

2015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货币单位：元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14,075,992.60	26.94
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6,323,984.66	12.10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475,637.65	6.65
晋江市伟业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242,651.98	6.21
河北鑫源龙骨建材有限公司	2,473,418.88	4.73
合计	29,591,685.78	56.64

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货币单位：元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6,497,733.99	23.52
河北鑫源龙骨建材有限公司	5,658,939.53	20.48
天津杰锋钢管工贸有限公司	4,805,155.20	17.39
广州市南粤钢管有限公司	2,231,514.54	8.08
广州联兴热镀锌有限公司	1,074,450.96	3.89
合计	20,267,794.22	73.36

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商数量较多，市场竞争充分，且公司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或者少数供应商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并且前五名供应商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业务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金额超过 1,500,000.00 元的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	------	------	-------------	------	------

1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3,002,874.94	2015-12-16	正在履行
2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热镀锌钢导线管	2,474,891.37	2015-11-24	正在履行
3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涂塑钢管、热浸镀锌钢管配件	2,195,852.31	2016-1-13	正在履行
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项目经理部	热镀锌钢导线管及配件	2,146,363.80	2015-1-30	正在履行
5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冷水衬塑复合管	1,980,813.47	2015-8-25	正在履行
6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1,950,000.00	2015-9-18	正在履行
7	中建五局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钢塑复合管	1,784,465.00	2015-7-15	正在履行
8	广东创宇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热镀锌钢导线管、镀锌线槽	1,515,304.54	2014-3-7	履行完毕
9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1,500,000.00	2014-1-16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客户合作过程中，与部分主要客户签订了销售框架协议，具体每次交易均以客户下达订单的方式来约定，主要客户的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协议类型	客户名称	协议标的	签订日期	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购货协议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热镀锌钢导线管及配件电缆桥架	2015-10-30	2016-10-30	正在履行

2	购货协议	深圳市宇宏泰建材有限公司	热镀锌钢导线管 电缆桥架	2016-3-15	2016-12-31	正在履行
3	购货协议	深圳市恒信兆业投资有限公司	热镀锌钢导线管 电缆桥架	2016-3-15	2016-12-31	正在履行
4	购货协议	信晰里贸易连锁有限公司	热镀锌钢导线管 电缆桥架	2016-3-15	2016-12-31	正在履行
5	购货协议	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	热镀锌钢导线管 电缆桥架	2016-3-14	2016-12-31	正在履行
6	购货协议	广州市永煌贸易有限公司	热镀锌钢导线管 电缆桥架	2016-3-15	2016-12-31	正在履行

由于公司的客户一直以来都比较稳定，客户一般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合同。同时，报告期内，部分客户单次采购合同金额较小，但采购频繁，存在某一期间客户累计采购金额较大，但未在重大销售合同中披露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金额超过 690,000.00 元的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广州市南粤钢管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1,942,450.00	2015-6-16	履行完毕
2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1,519,045.02	2015-4-14	履行完毕
3	南宁市闽冠管材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1,422,787.56	2015-10-22	履行完毕
4	晋江市伟业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镀锌带钢	1,224,600.00	2015-5-21	履行完毕
5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镀锌带钢	960,000.00	2015-1-16	履行完毕
6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镀锌带钢	933,180.00	2015-1-29	履行完毕
7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镀锌带钢	775,000.00	2016-3-18	正在履行
8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753,822.09	2016-3-18	正在履行
9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707,791.60	2015-8-4	履行完毕
10	佛山市南海顺钢管业有限公司	热浸镀锌钢管	692,542.71	2015-9-8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供应商的合作过程中，与部分主要供应商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具体每次交易均以客户下达订单的方式来约定，主要客户的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协议类型	供应商名称	协议标的	签订日期	有效期	履行情况	备注
1	喷涂加工协议	中山市鑫发五金有限公司	线管喷涂	2016-03-12	无固定期限	正在履行	双方通过订单形式具体约定每笔交易的产品数量、型号、价格、交货日期等相关事项
2	喷涂加工协议	中山市港口镇江洋五金喷涂厂	线管喷涂	2015-11-10	无固定期限	正在履行	
3	加工协议	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沙水华强喷塑厂	线管打砂	2015-08-06	无固定期限	正在履行	
4	补充协议	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桥架	2015-07-25	2019-12-31	正在履行	
5	补充协议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焊管镀锌	2016-02-23	2020-2-28	正在履行	
6	线盒的采购年度合同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良登裕福五金塑料厂	镀锌线盒	2014-6-25	2016-6-1	正在履行	
7	线管配件加工合同	文安县金顺通五金制品厂	线管配件	2014-7-1	2016-7-1	正在履行	

由于公司处于制造行业，产品销售价格、需求量以及原材料成本受市场影响，波动较大，因而公司往往更倾向于签订框架协议。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未设定明确的有效期限，待合同约定的原材料价格发生变动时进行补充协议或另行签订新的订购协议。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为了缓解库存和运输等各方面压力，采用少量多次向部分供应商采购，从而导致出现单次合同金额较小，却在某一期间累计总采购金额较大的情况。

3. 委外加工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镀锌钢管加工合同	2015-1-3	正在履行
2	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桥架加工合同	2014-9-29	正在履行
3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良登裕福五金塑料厂	线盒采购年度合同	2014-6-25	正在履行
4	文安县金顺通五金制品厂	线管配件加工合同	2014-7-1	正在履行
5	中山市港口镇江洋五金喷涂	喷涂加工协议	2015-11-10	正在履行

	厂			
6	中山市鑫发五金有限公司	喷涂加工协议	2016-3-11	正在履行
7	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沙水华强 喷塑厂	喷砂加工协议	2015-8-6	正在履行

4. 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方	借方	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履行状态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韩亚银行有限公司广州支行	一通有限	500.00	2015.1.21-2016.1.21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韩亚银行有限公司广州支行	一通有限	200.00	2015.1.26-2016.1.26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一通有限	500.00	2013.12.9-2014.12.8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一通有限	100.00	2015.1.23-2015.7.30	履行完毕
5	《汽车借款合同》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一通有限	85.20	2013.11.2-2016.11.21	正在履行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小-GDK4764401201601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一通有限	500.00	2016.3.11-2017.3.10	正在履行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中小-GDK4764401201513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一通有限	500.00	2016.1.13-2017.1.12	正在履行

5、授信额度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授信方	企业方	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履行状态
1	《授信业务总协议》(中小-2015SZ131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一通有限	1,000	2015.11.10-2025.12.31	履行中
2	《授信额度协议》(中小-GED4764420151314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一通有限	1,000	2015.12.17-2016.6.30	履行中

6. 房屋租赁合同

序	出租方	房屋用途	房产面积	是否抵押	合同期限	价格
---	-----	------	------	------	------	----

号						
1	谭锡棠	加工厂房	3500 平方米	否	2015-8-1 至 2018-7-30	25000 元/月， 税金另行交付
2	佛山市南海宏钢 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办公楼	195 平方米	否	2015-2-28 至 2020-2-28	2925 元/月，税 金另行交付
3	中山保税物流中 心有限公司	办公楼	912 平方米	否	2015-12-15 至 2021-12-31	25536 元/月

上述租赁房屋的权属证书分别为：粤房地权证中府字第 0111012441 号、粤房地证字第 C4584850 号、粤房地权证中府字第 0111017781 号，不存在权属瑕疵。

7、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物	担保合同	主合同	担保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时间
1	公司定期 存单	《权利质押合 同》	《流动资 金贷款合 同》	韩亚银行（中国） 有限公司广州分 行	200.00	2015.1.26-2 016.1.26
2	奔驰 S400L（车 牌号：粤 TYP666）	《抵押合同》	《汽车贷 款合同》	梅赛德斯-奔驰汽 车金融有限公司	85.20	2013.11.22- 2016.11.21

备注：2013 年 11 月 25 日，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以奔驰 S400（车牌号：粤 TYP666）作为抵押物，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吴伟国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担保责任（担保金额为 851,970.00 元），该担保到期日为 2016 年 11 月 24 日，尚未履行完毕。

8、融资租赁合同

序号	租赁标的物	购买、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限	购买金 额(元)	租金支付 方式	解除合 同时间
1	钢管全自动中 喷涂设备	仲利国际租 赁有限公司	一通科 技	2012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7 日	2,600,0 00.00 (含增 值税)	首付租金 671,400 元，共分 35 期。	2015 年 8 月 25 日
2	钢管衬塑设备						

（五）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依托十多年来积累的高端建筑管道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及市场营销等方面丰富运营管理经验和市场客户资源。将聚焦于消防管用户的目标市场，采用先进的柔性化生产方式满足消防管道工程安装个性化定制需求。融合消防管

道厂家、消防管道贸易商、消防工程承建商以及金融服务商等全流程供应链，打造一个中国领先的消防工程创新生态型服务平台。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商业模式，依托精密焊接钢管和钢塑复合管的生产技术、精良的生产设备及高效的管理方法，实现“标准化、精品化、领先化”的生产作业。公司以高端品牌定位参与市场竞争，通过公司直销团队及经销网络，实现市场的广泛覆盖，实现产品销售收入稳步增长。

（一）研发模式

公司在“5E 价值体系”（精尖研发、精细采购、精益生产、精准销售、精诚服务）的整体框架下，组织产品技术研发工作，以应用研究和技术转化为核心，公司搭建平台，聚合材料科学家、管道系统设计师、管道安装工程师等专业人员，组成联合研发团队，对产品性能以及安装应用方式进行突破性探索，以此实现产品领先和服务创新。

公司拥有“建筑管道工程应用研究中心”，与中山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合作建立工程研发中心，建立中山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基地。公司不仅参与了《线缆管理用导管系统》产品的国家标准制定，还是《地铁电气工程设计及施工标准图集》主要参编单位。

（二）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资料主要由采购部实行集中采购。采购部按照与“年度生产计划”相匹配的“年度采购计划”安排物资采购。采购执行过程中利用期货市场争取成本最优化。

公司的采购工作严格按照“5E 价值体系”当中的“精细采购”标准和流程执行，钢铁原材料均由大型知名企业供应，与大型钢厂签订有期货协议。执行严格的原材料质检标准，必须具备完善的强度、弹性、塑性、韧性、硬度、耐磨性检验报告。需要外购的配套管件、连接件等其它生产资料由第三方供应商集中供应，供应商采用分级管理，通过资料审核、样品评价、现场考察等方法，对供方经营状况、质量管理体系、产品质量、产品价格和技术水平等进行全面评估，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保证物资供应的及时性和安全性。

（三）生产模式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线管、钢管、桥架三大系列产品以及部分配件，在生产过程中为了节省生产成本，会委托其他公司对部分配套管件、连接件的原材料进行初加工，然后再转回公司进行深加工。

由于建筑管道产品市场需求存在旺季与淡季，若没有一定数量的市场常用规格型号产品库存，则无法应对需求波动。因此，公司在每年初依据过去多年的销售数据和上一年度年底订货预售额预测出该年需求量，制定出“年度生产计划”交由生产部组织生产，同时制定出市场常用的主要规格型号产品的“基本库存计划”，对每个品种产品的库存数量制定上下限，生产部优先安排生产在库存计划中数量处于下线或低于下线的品种。如遇客户要求特殊或供货迫切的订单，生产部将第一时间安排生产，以满足客户需求。

（四）销售模式

1、销售基本情况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组建了较为广阔的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相结合的营销网络体系。

公司的直销客户是指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工程承建方。公司的经销客户主要为商贸公司，经销客户分为区域总经销和行业经销商两大类。公司允许区域总经销在其销售区域内发展下级普通经销商和直销客户为其自身的客户。

为使公司产品不积压在经销环节，维护公司形象和产品品牌，公司对经销客户和直销客户采取“先款后货”的销售政策，经销商与其自身的客户原则上在签订订单后才能向公司订货。2015年开始，为了扩大营业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适当调整了营销策略，加大了经销力度，采取了“先货后款”销售政策。

此外，公司设有客户服务部和客服电话，接受客户的咨询并进行问题解答，促进产品销售。为维护良好客户关系，公司在售前阶段与客户充分沟通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方案式采购建议，售后提供产品使用跟踪服务。

2、直销与经销模式对比

报告期内，直销与经销模式下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定价机制、信用政策及其结算政策、利益分配机制对比分析如下：

项目	直销模式	经销模式
合作模式	公司与终端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	一般情况下,公司和经销商签订经销框架协议
定价机制	按公司实时价目表。	按公司实时价目表下浮(各类产品下浮点5%-10%)。
信用政策	取决于终端客户的财务管理及账期执行情况。	按经销商信用等级。
结算方式	1-3个月结算	先款后货转变为公司发货后1-2月结算。
利益分配机制	无。	经销商向公司采购产品后,独立与终端客户协商定价,经销商获取的收益为产品买卖价差。
主要客户	海南新世建材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宇宏泰建材有限公司、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等	重庆宏嘉楼宇自动化控制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长顺建筑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直销和经销客户数量、收入、毛利率及其占比情况披露(单位:元;比例:%):

客户	2014年				2015年				2016年1月			
	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数量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毛利率
经销	29	12,348,868.54	36	22.20	42	38,927,332.40	67	21.28	42	2,493,368.48	59	21.43
直销	138	21,574,832.96	64	23.82	114	19,585,255.54	33	26.23	27	1,745,498.64	41	34.98
合计	167	33,923,701.50	100	23.23	156	58,512,587.94	100	22.94	69	4,238,867.12	100	27.01

2014年公司以直销为主,直销业务收入为21,574,832.96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64%;2015年公司实行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经营战略,经销业务收入为38,927,332.40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2014年的36%提高至67%。

直销毛利率整体要高于经销毛利率,2015年虽然直销毛利率由2014年的23.82%提高至26.23%,但由于2015年毛利相对较低的经销收入大幅度提高,拉低了整体毛利率;2016年1月毛利率较2015年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一方面由于直销毛利率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由于直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2015年也有一定幅度的提高。

3、经销商基本情况

1) 经销商的选择机制：

a、经销商是否具备经营相关业务的许可资质；b、经销商销售团队、资金、知名度及口碑综合实力；c、经销商的销售业绩及终端客户的覆盖数量；d、对公司的产品有强烈的认同感；e、未经销与公司具有竞争性其他厂商的产品。

2) 经销商的管理机制：

经销商的管理机制，由销售区域经理负责区域内的经销商管理，日常工作主要包括：a、与经销商签订经销框架协议，一般情况下框架协议经销商自主开发终端客户；b、框架协议明确一年的考核期，如未能达成目标可提前终止协议；c、定期拜访并协助经销商开发终端客户；d、协助经销商进行库存管理，保证合理的库存产品数量。

3) 各期经销商的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单位：家）：

地区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华南	30	30	21
华中	3	3	3
西北	1	1	1
西南	8	8	4
合计	42	42	29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主要集中在华南地区，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华南地区经销商数量分别为21家、30家、30家，占总数量的比重分别为72.41%、71.43%及71.43%。

2015年，公司加大了经销商的拓展力度，由29家增加至42家，增幅为44.83%，期中，核心地区-华南增加了9家，在西南地区，新拓展了4家经销商。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公司属于“C33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_T_4754-2011）分类，公司属于“C33金属制品业”中的“金属结构制造（C3311）”；根据《挂牌

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33 金属制品业”中的“3311 金属结构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四级行业为“12101110 建筑产品”。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国金属制品业的监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其主要负责研究拟定行业的发展战略、重点领域的专项规划及产业布局；审核行业重大项目以及大型企业集团的投资规划，协调重大问题；研究拟定、修订产业政策，起草法律、法规及配套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行业体制改革，促进技术进步。

（2）中国钢结构协会钢管分会

公司所处行业的全国自律性组织是中国钢结构协会钢管分会，其主要职能包括：调查研究本行业国内外基本情况、技术发展、市场变化；总结、推广应用钢结构经验；开展国内外有关钢结构应用技术、经济交流活动，举办学术研讨会；制定行业行规，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不断规范行业行为等。其宗旨是依靠科学技术进步，促进钢结构事业发展。

（3）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要职能包括：拟订本专业的标准体系，提出本专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修)订规划和年度计划的建议；参与组织本专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开展本专业的标准化信息交流和咨询服务工作。

（4）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能包括：1) 参与起草、修订国家标准化法律、法规的工作；拟定和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国标准化管理规章，制定相关制度；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2) 负责制定国家标准化事业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协调和编制国家标准（含国家标准样品）的制定、修订计划。3) 负责组织国家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负责国

家标准的统一审查、批准、编号和发布等。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时间	法律法规名称	颁发部门	对行业的相关规定
2005.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油、气等长距离输送用钢管生产”和“新型管材（含管件）技术开发制造”均被列入“鼓励类”产品目录。
2007.1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将“输送压力 10MPa 以上的输气设备、钢材、管材及施工机具的制造”列为先进能源类“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产品。
2009.3	《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作为钢铁产业综合性应对措施的行动方案，确保钢铁产业平稳运行，加快结构调整，推动产业升级。规划期为 2009-2011 年。
2009.6	《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自 2009 年 6 月起，将普通焊接钢管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9%。
2010.6	《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条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	对钢铁企业在环境保护、能耗、生产规模等方面做了一系列规定，以推进对钢铁行业的规范管理。
2011.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将原油、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成品油的储运和管道输送设施及网络建设纳入国家鼓励类项目。
2011.6	《钢管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	中国钢结构协会钢管分会	总结“十一五”期间钢管行业快速发展存在的问题，提出钢管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及主要目标。
2011.10	《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阐明钢铁行业发展战略和目标，明确发展重点，引导市场优化配置资源，对钢铁工业转型升级进行部署。
2014.3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	国务院	统筹电力、通信、给排水、供热、燃气等地下管网建设，推行城市综合管廊模式；加强防洪设施建设，完善城市排水与暴雨洪内涝防治体系；完善燃气输配、储备和供应保障系统。
2014.5	《2014-2015 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全国保障性住房要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到 2015 年，城镇新建建筑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达到 20%，新增绿色建筑 3 亿平方米，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 3 亿平方米。并要以住宅为重点，以建筑工业化为核心，加大对建筑部品生产的扶持力度，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

2014.6	《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 年底前完成城市地下管线的普查; 用 5 年时间完成地下老旧管网的改造 (改造包括: 给排水, 供热, 燃气, 电力, 通信等地下管网的维修, 更换和升级改造); 用 10 年时间建设完成较完善的城市地下管线体系。
--------	----------------------	--------	---

(三) 行业概况

1. 行业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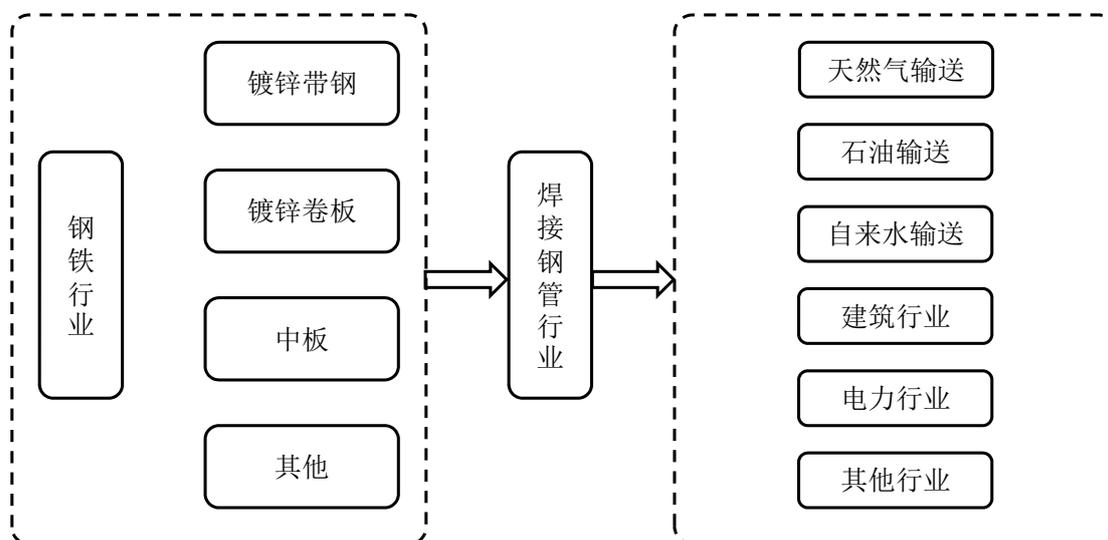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 钢管应用市场的持续繁荣和行业技术的日益进步, 我国钢管制造业获得了长足发展, 而近 10 年则呈现出更为显著的增长势头。

目前, 我国钢管行业制造能力相对过剩的情况下, 市场竞争激烈, 恶意竞价和变相降低产品质量等现象层出不穷, 这不仅使行业和企业长期处于微利或亏损的状态, 还不利于自身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也造成了资源的浪费。从装备、产品和市场的现状、特点来看, 我国钢管行业已具备一定的转型基础, 有条件通过专业化的分工和企业间、企业群区间的合作实现低成本和高质量的生产。

我国钢管生产工艺技术与装备的提升, 大力推动了钢管的应用向系列化、规范化和高端化方向发展。在我国石油开采、核电、风电、航空航天、军工、化工、能源、重型厚壁结构、机械等领域, 对特殊高端无缝钢管的需求实现了国产化。西气东输工程、海底工程、巨型管道等工程领域对特殊高端焊接钢管的需求在国内实现, 而且在钢管品种、质量的技术开发方面也卓有成效。虽然无缝钢管的管坯, 焊管的热卷和厚板的国产化率已经很高, 但由于钢管制造工艺的研究和质量稳定性的保障依然有比较大的发展空间, 且以用户需求为出发点的研发体系尚未真正形成, 因此, 特殊材料依然有比较大的发展空间。

投资仍是我国经济稳增长的基本面, 决定了钢管市场需求也将微幅增长。我国是世界上钢管超级大国, 这是指钢管产量上而言, 但钢管产业的国际化水平较低, 这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我国钢管企业与国外钢管优秀企业之间合资合作较少; 二是我国虽然是钢管出口大国, 但尚未建立起完整的国际化销售网络, 以交易性营销为主, 而非顾客关系管理性营销; 三是国际化应当为资源、市场、资本和人才的国际化, 而不是单一的卖钢管。因此, 在国际化方面还需进一步提升行业的实力, 特别是软实力。

本行业的主要原材料为镀锌带钢、镀锌卷板及冷热扎钢板等；下游为建筑行业 and 房地产行业，主要包括城市地下管网建设、农村水改工程建设、供水输送管网建设、电力行业管网建设、消防给水管网建设、轨道交通建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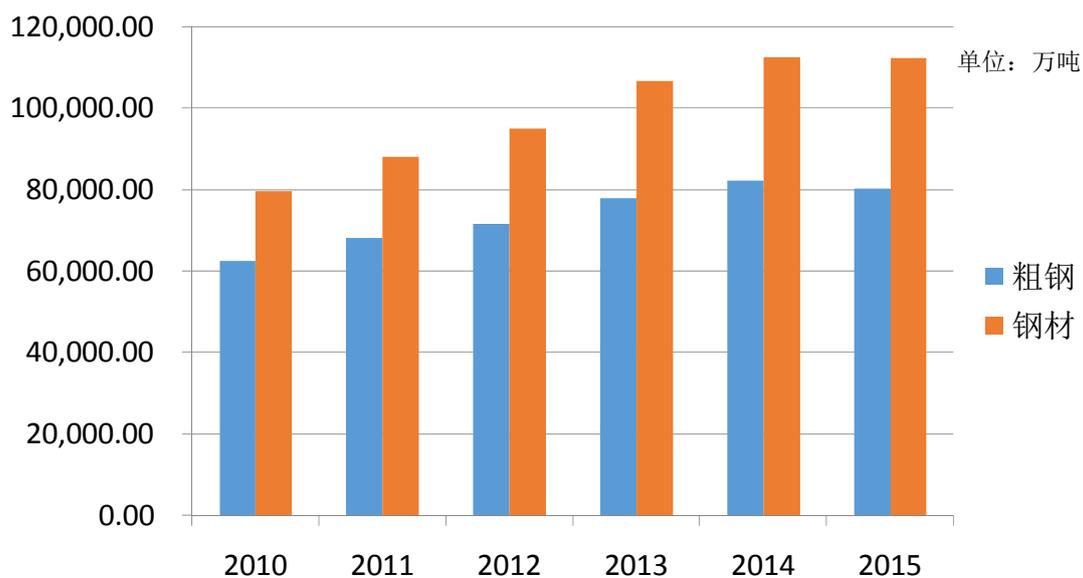


(1) 上游行业概况

本行业的主要原材料为镀锌带钢、镀锌卷板及冷热扎钢板等。上游企业主要为钢板制造企业，我国钢板制造厂商主要为大型炼钢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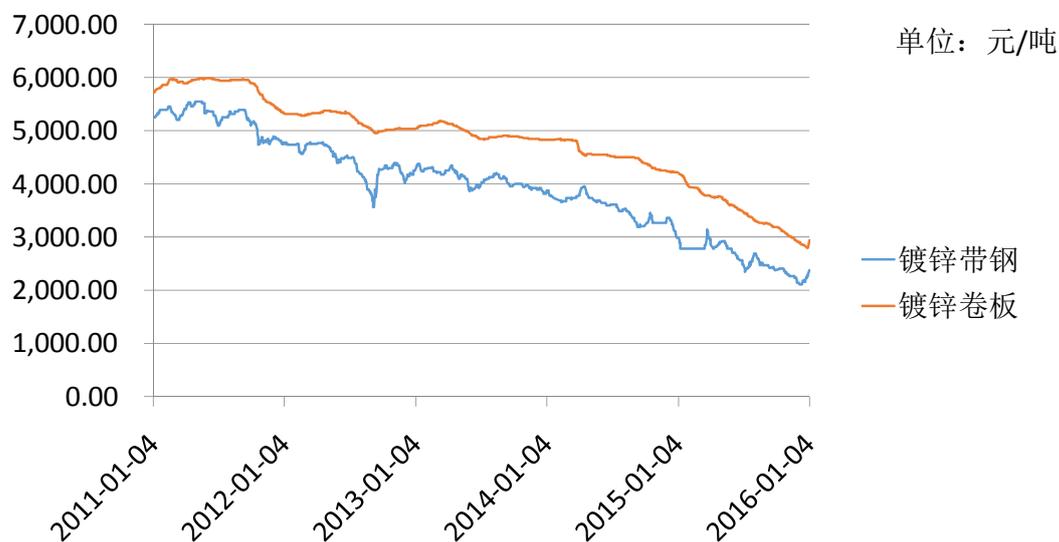
我国是世界钢铁大国，粗钢产量和钢铁表现消费量居全球首位。但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钢铁行业发展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2015年，我国钢铁消费与产量双双进入峰值弧顶区并呈下降态势，钢铁主业从微利经营进入整体亏损，行业发展进入“严冬”期。

在生产消费量方面，2015年，全国粗钢产量8.04亿吨，同比下降2.3%，近30年来首次出现下降。国内粗钢表观消费7亿吨，同比下降5.4%，连续两年出现下降，2015年的降幅较2014年提高了1.4个百分点。钢材（含重复材）产量11.2亿吨，同比增长0.6%，增幅下降3.9个百分点。中国粗钢产量占全球比重为49.54%（数据来源：工信部网站）。如下为2010年-2015年粗钢和钢材的年产量走势图：



数据来源: Wind 数据库

在价格方面,我国钢材价格已连续4年下降,2015年跌幅加大。钢材综合价格指数由年初的81.91点下跌到56.37点,下降25.54点。(数据来源:工信部网站)。其中,镀锌带钢和镀锌卷板价格也呈现下降趋势,如下为镀锌带钢、镀锌卷板2011年-2015年的价格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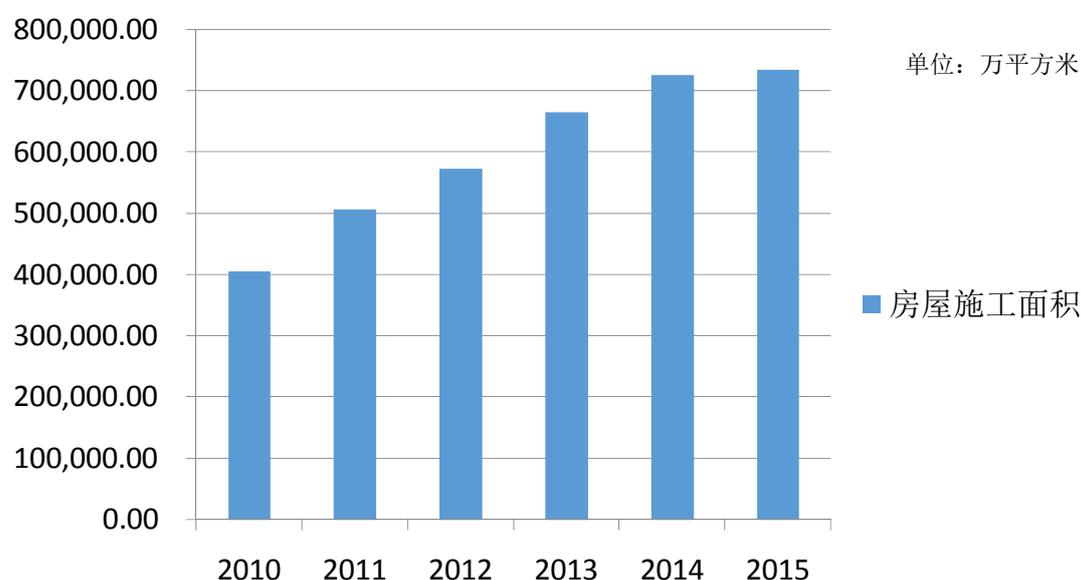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 数据库

国内钢材行业因持续产能过剩、人力成本攀升等因素,价格自2011年开始出现持续下跌。对于下游行业而言,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生产成本相应地也呈现下降趋势。

(2) 下游行业概况

目前，本行业的主要下游行业是建筑、房地产行业。根据《十二五规划》，未来国家将继续加快现代电网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西电东送规模，完善区域主干电网，发展特高压等大容量、高效率、远距离先进输电技术，以及持续增加给水网管的建设投入，推动建筑给水网管扩建，这些下游行业的增长都为本行业未来发展扩大空间提供了有利条件。根据 Wind 资讯，自 2010 年至 2015 年房屋施工面积在逐年增加，这也为本行业稳定发展提供了基础。如下为 2010 年-2015 年全国房屋施工面积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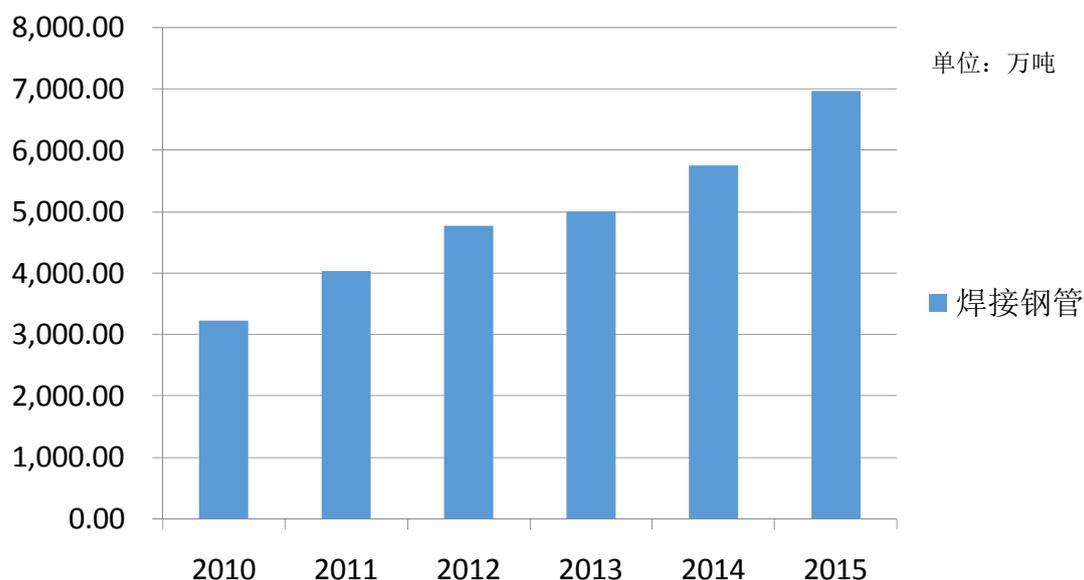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另外，由于国家“稳中求进”的经济方针，积极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重点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和“一带一路”三大战略创造的市场机遇，也带动了我国钢管需求量的增加。

2. 行业规模

在全球钢管市场需求中，亚太地区和欧洲地区占最大份额，亚太市场和拉美市场增长最快，在亚太市场中，中国、印度等亚洲国家经济的稳步增长主要受庞大的人口基数和大规模的基础设施投资所推动。据美国全球行业分析公司（GIA）报道，随着油气行业和建筑行业的繁荣及基础设施开发项目的增加，预计至 2017 年全球钢管市场需求将达 1.51 亿吨。随着亚太地区和拉美地区等新兴市场经济的稳步增长，以及随之增长各终端用户行业需求，亦将推动钢管需求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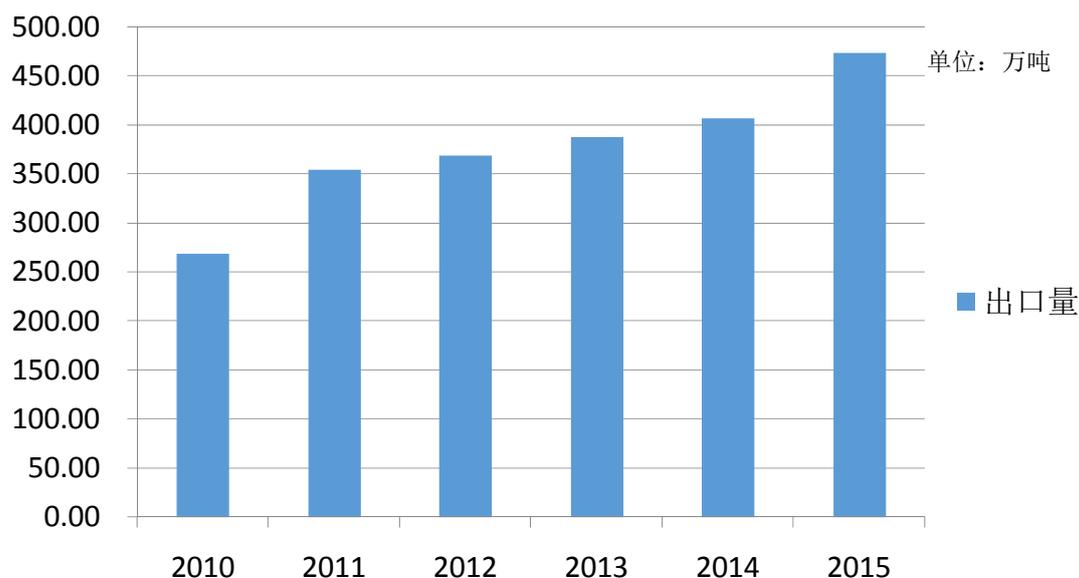
我国钢管行业经过近 10 年的飞速发展，焊接钢管产量占全球焊管产量已达 70%，已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钢管生产大国。在产量、品种、质量、设备水平、生产技术水平等方面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2010 年-2015 年，我国焊管产销量保持稳步增长，如下图：



数据来源：Wind数据库

钢管产能持续不断扩张，产能过剩加剧了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根据《前瞻性研究》统计，焊接钢管产量持续高于销量，2015 年，供大于求的状况仍在持续。针对钢管行业面临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如结构性产能过剩情况日益严重、产业集中度低、自主创新能力不足、市场竞争加剧，企业盈利逐年下降等，国家倡导企业按照《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以“转变发展方式、加快结构调整”为主线，以技术进步和自主创新作为驱动力，逐步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

随着研发能力的提高，中国钢管新产品量产速度加快，一些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的产品已具备在海外市场参与竞争的能力，大量出口也促进了钢管产量的增长。2010 年-2015 年国内焊接钢管出口量稳步提升，趋势图如下：



焊接钢管出口地主要集中在亚洲（东南亚）、加拿大、南美等地区，出口品种以石油天然气焊管和普碳焊管为主。这是中国钢管企业经过多年努力，改善中国钢管出口比较集中的状况，使得中国钢管出口呈现逐步复苏的态势。

2015 年世界经济进入了“低增长、低通胀、低利率”的新常态，世界经济将延续温和分化和复苏态势。全球制造业持续呈扩张态势，据国际钢铁协会预测，全球钢铁表观消费量仍将增长，这也为我国钢管出口提供了市场空间。

3. 行业特点

(1) 节能减排、低碳制造方向发展

钢管行业在面对市场竞争加剧的状况下，越来越重视生产工艺的优化，缩短工艺流程，以提高生产效率。在焊接钢管企业，最主要的是推行高效节能的焊接方式；在复合钢管企业，最主要的是推行新型涂塑技术，解决了不在依赖热镀锌工艺，在生产过程中减少二氧化碳以及废烟、废气和污水、废酸的排放等，以节能减排、低碳制造为发展方向。

(2) 行业集中度低

我国焊接钢管制造企业有 2,000 多家，行业整体集中度低，主要分布在中部以及人力成本较低的二、三线城市，形成了少数大企业和多数小企业并存的格局。近年，随着我国西气东输工程的建设以及“一带一路”战略提出，以及电网、水利

工程的建设，我国焊接钢管产量会发展更加迅猛。

（3）缺乏核心技术人才

钢管企业业务规模的持续发展，需要更高层次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营销人才的不断支撑，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对相关技术人才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将导致人才资源竞争的不断加剧，钢管企业未来可能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4）行业无明显季节性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传统金属制品业，需求较为稳定，与其他建材行业一样，每年一季度为销售淡季。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国家政策在给水、供电输送领域的支持成为了本行业发展的基石，为本行业的长期增长创造了空间。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钢铁产业发展政策》，鼓励钢铁企业生产高强度钢材和耐腐蚀钢材，提高钢材强度和使用寿命，降低钢材使用数量。根据《十二五规划》，未来国家将继续加快现代电网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西电东送规模，完善区域主干电网，发展特高压等大容量、高效率、远距离先进输电技术，以及持续增加给水网管的建设投入，推动建筑给水网管扩，这些政策都为本行业未来发展扩大空间提供了有利条件。

（2）农村城镇化进程加速

农村城镇化除了需要进行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外，也需要进行大量房屋建设，其中包括供水管网、供电管网的建设。农村城镇化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管道行业的需求，是本行业发展的重要市场之一。而农村城镇化进程加速则为本行业的持续增长保驾护航。

（3）人均收入持续增长

我国人均收入持续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11 年的 21,810 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28,844 元；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由 2011 年的 6,977 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10,489 元，人均收入的增加导致人民对生活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特别是农村居民收入的提升，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农村城镇化进程，同时，也会间接地促进本行业发展，并为其提供物质基础。

2. 不利因素

(1) 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

焊接钢管行业所用的最终原材料为各种材质的钢材。钢材价格受国际铁矿石价格走势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成本控制成为难题，盈利能力不确定性高。

(2) 产业集中程度低

目前，我国焊接钢管制造企业约 2,000 多家，产业集中度低。行业中的大型国有企业数十家，这些企业发展迅速，规模较大。此外，多为中小型企业，生产设备相对简单，技术水平和工艺相对落后，造成环境污染较严重。少数大企业和多数小企业并存的格局导致产业结构不合理，产业集中程度低加剧了行业竞争。

(五)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品牌壁垒

钢管的品牌对产品销售的影响程度较高，用户在选择产品时会优先选择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的产品。对于企业而言，品牌的树立需要企业在产品质量、企业文化、营销网络、售后服务等多方面长期不懈的努力，品牌也是在企业的发展过程中逐步积累形成的，需要经历较长的时间，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2. 资金壁垒

钢管制造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原材料的成本在产品生产成本

中占比大，生产商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用于采购原材料，生产需要建设大面积、高标准的生产车间，装备大型的制造设备和检测设备，前期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较大，并且，企业必须拥有相应的生产、检测安全条件以及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才能通过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验收和认证。另一方面，为满足客户对型号规格繁多的产品需要，此行业存货余额较大，占用大量流动资金。因此，新进入本行业者将因规模化生产而投入大量的资金。

3. 人才壁垒

由于本行业多学科集成的复杂性，在本行业从业的研发、工程技术人员也需要交叉的专业学习和实践经验的积累，需同时掌握材料、模具、机电一体化，数字控制，传感器，电力电子，高频焊接工艺，焊接材料，钢塑复合技术等专业知识，需具备极强的实践操作能力，并依靠良好的经营团队。目前我国该新兴行业的研发、工程技术人员极少，大部分该类人才靠企业在经营实践中长期培养。

（六）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 行业的竞争状况

从世界焊接钢管产量的整体分布而言，俄罗斯、美国、日本、德国等为传统的钢管制造大国，具有较明显的规模和技术优势。近年来，随着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技术发展，以中国、印度、土耳其等为代表的国家在世界焊接钢管竞争格局中占据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不仅在产量上逼近或已经远远超越传统钢管制造大国，而且在技术水平、制造工艺上的差距也越来越小。

在国内，钢管企业的盈利能力出现较大程度的分化，大型上市公司由于企业的品牌、质量等因素，业绩良好且赢利颇丰，但仍有部分大型企业盈利水平持续降低，仍未摆脱微利或亏损的严峻经营形势，而部分小型民营企业则发挥综合成本低、对市场变化反应较快的优势，依然维持一定的利润率，另外一些企业，产品特色鲜明，专业化、差异化特征明显，处在细分市场龙头地位，紧紧把握住了市场需求的增长方向，盈利情况较好。

2. 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 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具有较强的科研实力和较好的经营管理水平，在科研投入上，公司设有专业的实验室和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可对公司产品进行较全面的检测和试验，能为研发新产品提供最新的数据保障。另外，公司非常重视自主创新和人才队伍的建设，且公司自主创新取得了显著进展，目前，公司已获得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10 年公司首次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作为高新技术产业，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就十分重视队伍的培养和产品研究的开发，目前公司已经组成了核心研发团队。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开发体系，以研制、开发新产品，完善产品功能为主要任务，公司注重产学研结合，有效地组织和运用社会资源为企业创新服务，推动产业技术的发展与创新。

2) 品牌优势

公司在成立之初就十分重视品牌建设，并且把品牌建设纳入公司重大议程中，注册了“一通”、“YEATOON”等商标。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因良好的企业形象、优秀的产品品质、丰富的产品线以及高性价比等特征，受到国内市场广泛的认可和接纳，在业内有着良好的客户质量口碑。公司注重技术、执着创新，树立了公司的品牌质量。

3) 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并完善了质量保证体系，分别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GB/T1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和 GB17466.1-2008 质量体系认证。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并不断完善，并且同时消化吸收精益生产等先进的管理方法并融入到现有的质量管理体系中。重要客户定期、不定期的审核为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改进、完善提供了重要的指导。

另外，公司还设有售后服务部，经销商也承担其销售区域内的售后服务责任。

售后服务部和经销商负责对重大项目工地现场进行巡视、与客户进行产品技术交底并现场指导使用管材管件连接工具，与施工单位密切配合保证管材管件的安装质量。

4) 渠道优势

公司地处珠三角的中心地带，毗邻南沙港，下游企业资源丰富，公司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形成了覆盖华南大部分地区为主要区域的销售渠道网络，为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提供了渠道基础。

(2) 竞争劣势

1) 规模较小

公司业务正处于发展期，年销售规模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仍然较小。另外，目前公司产品主要供给国内市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计划将业务板块逐步扩大进入国际市场。目前，公司需要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和人才团队的建设，促进研发和服务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 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目前公司主要依靠银行贷款、股东自有资金以及融资租赁，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限制了公司进一步快速扩大规模的能力，对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和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需要扩大经销商渠道、持续加大品牌宣传投入，未来公司资金压力将日益增加。此外，为应对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满足客户需要，公司需要储备大量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也会加大公司资金压力。对此，公司需开辟直接融资渠道，采取多样化融资，解决公司业务发展和渠道建设的资金瓶颈，扩大生产规模和优化产品结构，增强技术研发实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3.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对比分析

目前，在国内市场上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有：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等（以下分别简称“金洲管道”、“玉龙股份”），

具体情况如下：

（1）金洲管道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地处浙江北部、太湖南岸的湖州市区，目前是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立于 1993 年，2010 年成功进入资本市场，在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2443。公司主要产品有热浸镀锌钢管、高频焊管、钢塑复合管、双面埋弧焊螺旋钢管、ERW 直缝电阻焊钢管、FBE/2PE/3PE 防腐钢管、PP-R、PE 管材管件。钢管年生产能力 100 余万吨，聚烯烃管材管件 2 万吨。

公司建有管道检测试验中心，产品通过 ISO9001、GB/T28001、ISO14001、特种设备（压力管道）制造许可和美国 API Spec 5L 认证，“金洲”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玉龙股份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无锡。公司占地面积 43 万平方米，员工 1,000 余人，年产值达 30 多亿，并在新疆伊犁、四川德阳组有 2 个子公司。公司 2011 年成功进入资本市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028。

公司主要产品有 SAWH 螺旋埋弧焊钢管、SAWL 直缝埋弧焊钢管、HFW 直缝高频电阻焊钢管、方矩形管及 3PE 防腐管等。公司年生产各类焊接钢管达 180 万吨；拥有 3 条现代化的 SAWL 直缝埋弧焊钢管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32 万吨；9 条现代化 SAWH 螺旋埋弧焊钢管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40 多万吨；2 条现代化的 HFW 直缝钢管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20 万吨；2 条大截面方矩形管、冷弯型钢机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20 万吨；2 条 3PE 内外防腐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300 万平方米。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石化、天然气、页岩气、矿浆、水输送及大型钢结构等领域。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本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订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有限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定；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等行为进行监督。有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聘任，总经理对执行董事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在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6年3月25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一名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3月25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选举产生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产生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6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根据股份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二次股东大会会议、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

“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有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建立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除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先后制订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及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重大决策参与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

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投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股权激励计划等，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

5、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责及内容、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及机构、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开展方式等。

6、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

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与审议的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股东大会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交易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8、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5年7月28日，一通有限佛山南海分公司一职工在分公司库房内部，为公司更换灯泡时，由于自身不慎跌落，导致意外死亡，其死亡原因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无关。2015年7月30日，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对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公司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发现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公司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资金使用专项制度。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依据《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警告，并处人民币伍仟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佛山南海分公司与死者亲属签订的《安全死亡事故善后赔偿协议书》、《安全死亡事故善后赔偿补充协议》和死者合法继承人代表签字画押的赔偿款收据，公司已向死者亲属支付了所有赔偿金（包括但不限于事故赔偿费、子女父母赡养费、丧葬费及交通补贴等一切费用），死者亲属承诺不会再向劳动部门、劳动仲裁院、法院等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就死者死亡一事向公司要求任何费用。

根据佛山市人民政府2000年11月24日颁布并于2001年1月1日施行的《佛山市实施重大行政处罚备案规定》第十四条规定，需要报送佛山市人民政府备案的“重大行政处罚是指：（一）各市、区人民政府作出的行政处罚；（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1.责令停产停业；2.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3.行政拘留；4.对公民处以剥夺财产1,000元以上、对法人或其他组织剥夺财产10,000元以上

的行政处罚，包括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等；5.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3月25日出具《属地审核情况》，佛山南海分公司“自2014年4月10日设立至今,没有因发生较大或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而受到过本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因此，佛山南海分公司因为安全生产事故所受到的伍仟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并未达到《佛山市实施重大行政处罚备案规定》中第二款第四项所列的行政处罚金额，当地里水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所出具加盖公章的纸质文件也说明了2015年7月所受处罚并非“较大或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而且佛山南海分公司已就上述行为足额缴纳了罚款，迅速采取了必要的改正措施，认错态度良好；同时已与死者亲属友好协商达成赔偿协议并获得了谅解，不存在因该安全生产事故而产生的法律纠纷及潜在被诉风险，有效消除了不良影响，未对周围环境及民众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应当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综上，主办券商、律师认为，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会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文化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以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经营场所和机器设备。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主要财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专利、商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自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核准，公司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公司业务相应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公司的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及活动，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一通科技的全体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一通科技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吴伟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15,800,000	79.00
刘瑜	董事	1,200,000	6.00
梁美妍	董事	900,000	4.50
郭洁丽	董事	900,000	4.50
苏创	董事	600,000	3.00
冉井学	副总经理	200,000	1.00
廖丽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000	1.00
何家共	董事、销售经理	200,000	1.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一通科技股份的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协议或承诺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其他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公司名称	职务
苏创	董事	深圳市创利电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梁美妍	董事	广州市万烨贸易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刘瑜	董事	广东网中网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经理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为吴伟国。

201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吴伟国、刘瑜、梁美妍、郭洁丽、苏创、廖丽华、何家共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其中吴伟国为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有限公司监事为程细艳。

201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

举颜芊琦、吴丽斯、周志斌为公司监事会监事，其中颜芊琦为监事会主席，周志斌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有限公司总经理为吴伟国。

201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吴伟国为总经理，聘任冉井学、廖丽华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廖丽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李杰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吴伟国为董事长的公司董事会和以吴伟国为总经理的日常经营管理团队。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0,810.53	3,695,658.48	1,415,040.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282,085.17	12,459,054.82	6,868,493.87
预付款项	2,373,294.57	424,132.64	4,660,537.49
其他应收款	1,691,616.42	1,480,202.27	384,913.28
存货	8,527,570.36	9,783,230.45	5,822,099.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5,840.43	364,726.13	26,620.67
流动资产合计	26,711,217.48	28,207,004.79	19,177,705.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37,531.81	4,289,372.59	4,758,644.7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资产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96,768.15	99,493.25	128,185.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470.60	250,999.97	211,95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9,770.56	4,639,865.81	5,098,781.70
资产总计	31,300,988.04	32,846,870.60	24,276,487.33

资产负债表（续）

货币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1,561.86	4,044,839.56	2,318,073.01
预收款项	529,311.81	899,836.10	7,844,795.70
应付职工薪酬	443,239.72	616,548.53	877,367.40
应交税费	677,947.96	949,479.42	721,377.3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68,133.58	5,953,547.78	4,066,238.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80,194.93	14,464,251.39	15,827,85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260,324.25	283,990.08	1,114,119.6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324.25	283,990.08	1,114,119.65
负债合计	10,440,519.18	14,748,241.47	16,941,971.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40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270.84	91,270.84	91,270.84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1,630,801.98	-1,992,641.71	-2,756,75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60,468.86	18,098,629.13	7,334,51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300,988.04	32,846,870.60	24,276,487.33

（二）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84,201.61	59,690,578.23	34,037,887.59
减：营业成本	3,452,887.30	46,135,381.47	26,043,205.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799.31	222,201.65	128,532.32
销售费用	166,830.81	2,746,461.59	3,119,868.35
管理费用	490,110.07	8,387,344.69	5,331,958.23
财务费用	-46,122.82	748,073.13	495,998.21
资产减值损失	17,882.48	289,973.55	216,463.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5,814.46	1,161,142.15	-1,298,138.38
加：营业外收入	20.00	79,276.44	204,100.95
减：营业外支出		51,673.87	89,306.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614.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5,834.46	1,188,744.72	-1,183,343.80
减：所得税费用	123,994.73	424,631.43	153,591.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839.73	764,113.29	-1,336,935.2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5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5	-0.1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839.73	764,113.29	-1,336,935.23

（三）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27,971.93	57,398,570.98	45,658,174.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6,000.10	821,592.40	1,844,36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3,972.03	58,220,163.38	47,502,542.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37,163.56	50,945,983.24	30,067,416.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4,697.20	6,538,140.12	5,074,331.82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2,818.48	2,760,866.80	1,548,490.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8,279.65	8,172,651.92	3,255,51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2,958.89	68,417,642.08	39,945,75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8,986.86	-10,197,478.70	7,556,79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43.58	228,484.81	296,93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3.58	228,484.81	296,93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3.58	-228,484.81	-296,935.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0,000.00	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5,000,000.00	4,999,998.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51.68	463,288.97	486,113.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65.83	830,129.57	982,780.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2,117.51	6,293,418.54	6,468,89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7,882.49	10,706,581.46	-6,468,892.96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47.95	280,617.95	790,96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5,658.48	1,415,040.53	624,07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0,810.53	1,695,658.48	1,415,040.53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91,270.84	-1,992,641.71	18,098,62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91,270.84	-1,992,641.71	18,098,629.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400,000.00	-	361,839.73	2,761,839.73
(一) 净利润				361,839.73	361,839.7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1,839.73	361,839.7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			2,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400,000.00			2,4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400,000.00	91,270.84	-1,630,801.98	20,860,468.8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91,270.84	-2,756,755.00	7,334,51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1,270.84	-2,756,755.00	7,334,515.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764,113.29	10,764,113.29
（一）净利润				764,113.29	764,113.2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4,113.29	764,113.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91,270.84	-1,992,641.71	18,098,629.1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91,270.84	-1,419,819.77	8,671,45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1,270.84	-1,419,819.77	8,671,451.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336,935.23	-1,336,935.23
（一）净利润				-1,336,935.23	-1,336,935.2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36,935.23	-1,336,935.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91,270.84	-2,756,755.00	7,334,515.8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以下简称“报告期”）财务报表。

三、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报告号为“中兴华审字(2016)第 GD-0024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4、计量属性

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公司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在

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或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不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不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结清该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账款时，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

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1) 债务人已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部分；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一般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单项应收账款、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含 20 万元）的单项其他应收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通常以资产负债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作为判断信用风险特征的主要依据并藉此划分资产组合，根据本公司经验，确定各账龄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 --- 2 年	20%
2 --- 3 年	50%
3 ---4 年	80%
4 年以上	100%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存在显著差异、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实际减值情况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等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8、存货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包装物，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存货发出时，除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其他情况下均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9、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 (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公司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除外）。根据本公司生产经营特征，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固定资产具体分类及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含融资租赁设备）	10年	5%	9.5%
运输工具	10年	5%	9.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年	5%	19%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使用寿命预计数、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根据复核结果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果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的，则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2)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

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1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原则：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2)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延续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一并计入使用寿命；

(3)合同或者法律没有使用寿命的，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如与同行业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聘请专家论证等，以无形资产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4)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为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

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资产实现的，其资产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价值；无法预计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于其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出售无形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当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则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12、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到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或资产组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或资产组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上述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商誉等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则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工程施工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工程完工进度以工程甲方和乙方对项目工程总量完成情况的认定予以确认或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这种方法主要以成本为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程度。只有已提供劳务的成本才能包括在已经发生的成本中, 只有已提供或将提供劳务的成本才能包括在估计总成本中)。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合同、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本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分确认为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如果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后述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1)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2)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本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 企业合并。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

1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为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为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14 号及 16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本公司已按上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财务报告时，并根

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调整，该调整对公司无实质性影响。

2、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130.10	3,284.69	2,427.6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6.05	1,809.86	733.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6.05	1,809.86	733.45
每股净资产（元）	1.04	0.90	0.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4	0.90	0.73
资产负债率	33.36%	44.90%	69.79%
流动比率（倍）	2.62	1.95	1.21
速动比率（倍）	1.53	1.22	0.55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58.42	5,969.06	3,403.79
净利润（万元）	36.18	76.41	-133.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6.18	76.41	-13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18	74.34	-14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18	74.34	-142.30
销售毛利率（%）	24.68	22.71	23.49
净资产收益率（%）	1.98	6.01	-16.7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8	5.85	-1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5	5.74	4.74

存货周转率（次）	0.38	5.91	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48.90	-1,019.75	755.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0.68	0.76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7）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计算基本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时，期末总股本按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进行模拟计算；计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时，计算公式中分母的计算方法参照每股收益的分母计算方法

1、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情况详见下表（毛利率：%）：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线管	27.64	27.01	29.44
钢管	32.51	12.17	12.64
桥架及配件	16.14	22.72	14.43
综合	27.01	22.94	23.23

报告期内，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线管毛利率分别为29.44%、

27.01%及 27.64%。2015 年线管毛利率较上年度有小幅下降，主要原因系：1) 为了扩大营业规模，2015 年公司适当调整了营销策略，加大了经销力度，经销收入占比由 2014 年的 35.88%上升至 2015 年的 67.27%，而经销的毛利率相对较低，导致线管毛利率有所下降；2) 为了进一步提高经销商的积极性，公司对部分线管产品实施了降价让利促销，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钢管毛利率分别为 12.64%、12.17%及 32.51%。2016 年 1 月钢管毛利率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系：（1）2016 年 1 月销售的商品主要是消化 2015 年下半年生产的存货，而公司向钢管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由 2015 年第二季度平均采购单价 2,499 元/吨下降至 2015 年第四季度的 2,210 元/吨，导致 2015 年下半年钢管的平均单位成本有一定幅度的下降。（2）2016 年 1 月钢塑复合管的平均销售单价由 2015 年的 4.93/KG 上涨到 2016 年 1 月的 5.65 元/KG，进一步提升了 2016 年 1 月钢管的毛利率。

报告期内，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桥架及配件毛利率分别为 14.43%、22.72%及 16.14%。报告期内，桥架及配件的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桥架及配件大多属于定制化产品，因产品规格的不一致，其毛利率有较大的差异。

报告期内，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3.23%、22.94%及 27.01%。2016 年 1 月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有较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系 2016 年 1 月钢管毛利率提升幅度较大。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销售净利率分别为-3.93%、1.28%及 7.89%。报告期内销售净利率持续提高，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内部治理，提高了费用控制力度，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6.29%、19.91%及 13.32%；与此同时，公司 2016 年 1 月毛利率也有一定幅度的提高，进一步提升了销售净利率。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16.71%、

6.01%及 1.98%，每股收益分别为-0.13 元、0.05 元及 0.02 元。2015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得到较大幅度的改善，主要原因系公司盈利能力提高，2015 年扭亏为盈。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7.78%、5.85%及 1.98%。总体来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差异较小，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经常性损益。

(5) 每股净资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73 元、0.90 元及 1.0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都低于 1.00 元/股，主要原因系前期的基础研发、市场扩展等投入较多，导致前期累积亏损。经过前期的大量投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同此同时，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高，2015 年扭亏为盈，财务状况持续改善；此外，基于对公司未来经营能力的信心，2016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国无偿捐赠 240 万元用于改善公司运营状况，因此，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从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的偿债能力指标来看，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79%、44.90%及 33.36%，流动比率分别为 1.21、1.95 及 2.62，速动比率分别为 0.55、1.22 及 1.53。报告期内，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持续提高，主要原因系：1) 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加，2015 年扭亏为盈，盈利能力不断提高，财务状况持续改善；2) 股东持续资本性投入，2015 年 6 月，股东实缴出资 10,000,000.00 元；2016 年 1 月，实际控制人吴伟国向公司无偿捐赠 240 万，用于改善公司日常运营，该资金计入了资本公积。

3、营运能力分析

从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的营运指标来看，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74、5.74 及 0.35，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有一定幅度的提高，主要原因系 2014 年营销策略与之前变动较小，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仅增加了 6.82%；而随着 2015 年营销策略的适当调整，公司收入的大幅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也快速提高，2015 年营业收入较上

年增加了 75.37%，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了 80.17%，增加的幅度相近，最终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提高。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7、5.91 及 0.38，2015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有一定幅度的提高，主要原因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较大，影响了 2014 年存货周转率。

4、现金流量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8,986.86	-10,197,478.70	7,556,792.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3.58	-228,484.81	-296,93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7,882.49	10,706,581.46	-6,468,892.96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别为 7,556,792.69 元、-10,197,478.70 元及 -5,488,986.86 元。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 2014 年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及以前公司主要采取先预收款后发货的销售策略，导致预收账款较大，应收账款较小。2015 年开始，公司适当调整了营销策略，加大了经销力度，且对部分信用良好的客户适当放宽信用政策，采用先发货后收款的销售模式，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预收账款大幅度下降。与此同时，为应对经销商快速需求，公司加大了生产力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货币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1,839.73	764,113.29	-1,336,935.23
加：资产减值损失	17,882.48	289,973.55	216,463.73

补充资料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5,584.36	694,167.25	741,594.46
无形资产摊销	2,725.10	32,282.13	28,904.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25,614.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8,451.68	463,288.97	486,113.72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470.63	-39,048.68	-54,09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255,660.09	-3,961,130.66	5,330,137.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912,603.21	-3,077,524.10	3,825,36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284,056.46	-3,363,600.45	-1,706,373.07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8,986.86	-10,197,478.70	7,556,792.6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0,810.53	1,695,658.48	1,415,040.5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695,658.48	1,415,040.53	624,076.6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847.95	280,617.95	790,963.87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2015年公司适当调整了营销策略,加大了经销力度,放宽了信用政策,导致应收账款大幅增加、预收账款大幅下降,进而出现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大于净利润，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的情况。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别为-296,935.86 元、-228,484.81 元及-3,743.58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对固定资产的持续投入。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别为-6,468,892.96 元、10,706,581.46 元及 5,357,882.49 元。2014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为偿还公司前期借款；2015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6 月吸收投资收到了 10,000,000.00 元的资金；2016 年 1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来源于收到股东现金捐赠的 2,400,000.00 元以及通过借款取得的净流入 3,000,000.00 元。

5、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指标的分析

与上市公司-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洲管道，股票代码：002443）2015 年相关财务指标进行比较：

序号	指标	一通科技	金洲管道
1	主营业务毛利率 (%)	22.94	12.99
2	净利率 (%)	1.28	3.42
3	资产负债率 (%)	44.90	23.13
4	流动比率 (倍)	1.95	2.41
5	速动比率 (倍)	1.24	1.49

注：金洲管道数据来自于其 2015 年年报。

由上表可知，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金洲管道，主要原因系金洲管道毛利率较低的镀锌钢管（该产品毛利率为 10.20%）占收入的比重达 51.76%，而一通科技毛利率较低的热浸镀锌钢管（该产品毛利率为 12.53%）占收入的比重只有 10.59%。

公司销售净利率低于金洲管道，主要原因系金洲管道三大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为 7.71%，远低于公司的 19.91%。

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指标都弱于金洲管道，主要原因系

金洲管道作为上市公司，在之前的资金募集过程中，有较大的溢价空间，累积了大额资本公积金；与此同时，金洲管道公司治理相对规范，信誉度较高，偿债能力较强。

6、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规模较小、未分配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336,935.23元、764,113.29元及361,839.73元；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756,755.00元、-1,992,641.71元及-1,630,801.98元，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73元、0.90元及1.04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净利润规模较小、未分配利润持续为负、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的问题，其主要原因系：1) 业务品种相对单一，以电气管道产品为主，无法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2) 受限于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无法承接规模较大的工程项目；3) 正处于业务模式转型的磨合期，经营模式由直销模式转向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模式，公司放弃了部分直销客户，积极争取经销客户，但需要一定过程的磨合；4) 2014年期间费用维持较高水平，主要原因系：一方面，直销模式下公司承担较大比例的运费，导致运输费用金额较大；另一方面，公司注重产品研发工作，2014年研发支出为1,826,760.67元，占收入的比重为5.37%。

(2)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

①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使公司产品在行业中符合产品多样化的需求。为解决业务品种相对单一的问题，公司在新技术与新产品开发的研发费用投入较大。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建筑类管道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原有电气管道的生产经营基础上，研究开发饮水专用管道和消防专用管道等新产品，在研发过程中也形成一些新的技术；②改变营销模式，从原来的直销经营模式向经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为辅的经营模式转变，充分利用经销商的市场渠道，发挥经销商的积极性，加快市场开拓速度，扩大公司销售规模；③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控制不合理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公司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6.29%、19.91%及13.32%，盈利能力得到一定幅度的提升。

公司通过以上措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2015年开始，公司实现了扭亏为

盈。

(二) 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未发生过变更，直销与经销模式下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一致：客户在提货单或货运单上签收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在此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公司各类产品收入具体确认方式为：根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即取得客户的验收单据。。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238,867.12	58,512,587.94	33,923,701.50
其他业务收入	345,334.49	1,177,990.29	114,186.09
合计	4,584,201.61	59,690,578.23	34,037,887.59
主营业务成本	3,093,751.23	45,090,997.22	26,042,504.03
其他业务支出	359,136.07	1,044,384.25	701.10
合计	3,452,887.30	46,135,381.47	26,043,205.13

2、按业务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的主要构成

货币单位：元；毛利率、占比：%

序号	项目	2016年1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1	线管	2,177,525.58	1,575,572.74	27.64	51.37
2	钢管	1,286,069.25	868,008.28	32.51	30.34
3	桥架及配件	775,272.29	650,170.21	16.14	18.29
	合计	4,238,867.12	3,093,751.23	27.01	100.00

货币单位：元；毛利率、占比：%

序号	项目	2015年度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1	线管	34,980,143.22	25,532,258.70	27.01	59.78
2	钢管	13,007,626.73	11,425,237.98	12.17	22.23
3	桥架及配件	10,524,817.98	8,133,500.54	22.72	17.99
	合计	58,512,587.94	45,090,997.22	22.94	100.00

货币单位：元；毛利率、占比：%

序号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1	线管	20,356,474.86	14,363,214.94	29.44	60.01
2	钢管	3,925,503.64	3,429,262.87	12.64	11.57
3	桥架及配件	9,641,723.00	8,250,026.21	14.43	28.42
	合计	33,923,701.50	26,042,504.03	23.23	100.00

3、按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货币单位：元；比例：%

地区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	1,000.00	0.02	314,437.00	0.54	914,774.42	2.70
华东	613,808.39	14.48	1,791,819.85	3.06	1,232,723.43	3.63
华南	3,314,004.99	78.19	50,477,229.33	86.27	29,359,230.09	86.54
华中	113,046.53	2.67	2,836,967.89	4.85	1,904,403.36	5.61
西北	25,029.91	0.59	99,465.48	0.17	187,130.33	0.55
西南	171,977.30	4.06	2,992,668.39	5.11	325,439.87	0.96
合计	4,238,867.12	100.00	58,512,587.94	100.00	33,923,701.50	100.00

4、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趋势如下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4,584,201.61	59,690,578.23	34,037,887.59

营业成本	3,452,887.30	46,135,381.47	26,043,205.13
营业毛利	1,131,314.31	13,555,196.76	7,994,682.46
利润总额	485,834.46	1,188,744.72	-1,183,343.80
净利润	361,839.73	764,113.29	-1,336,935.2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持续提高，主要得力于公司营销战略的改变，2015 年收入有一定幅度的提高；与此同时，公司加强内部治理，提高了费用控制力度，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6.29%、19.91%及 13.32%，盈利能力得到一定幅度的提升。

5、公司的期间费用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元）	166,830.81	2,746,461.59	3,119,868.35
管理费用（元）	490,110.07	8,387,344.69	5,331,958.23
其中：研发费用（元）	131,289.80	2,545,827.25	1,826,760.67
财务费用（元）	-46,122.82	748,073.13	495,998.2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64	4.60	9.1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69	14.05	15.66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6	4.27	5.3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1	1.25	1.46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明细如下：

（1）销售费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84,973.95	902,033.34	1,010,179.49
车辆使用费	24,992.00	761,254.45	661,117.23
广告费及宣传费	2,920.00	253,552.08	316,281.06
招待费	5,620.00	242,081.88	211,726.12
差旅费	543.00	167,510.50	70,883.40

办公费	4,977.51	95,206.58	6,353.40
测验费	7,740.57	92,777.21	111,272.00
会议费	575.00	85,500.17	4,734.09
运费	26,285.66	66,341.76	642,947.46
电话费	-	44,392.76	48,324.23
折旧费	2,502.63	35,366.93	36,049.87
其他	5,700.49	443.93	
合计	166,830.81	2,746,461.59	3,119,868.35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销售费用分别为3,119,868.35元、2,746,461.59元及166,830.81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17%、4.60%及3.6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持续下降。其中，运费降幅很大，主要原因系运费由客户承担的比例逐步增加。

(2) 管理费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181,987.59	3,515,174.81	2,287,049.06
研发费用	131,289.80	2,545,827.25	1,826,760.67
中介服务费	21,394.11	652,268.53	448,552.65
办公费	29,538.97	468,315.25	221,823.70
车辆使用费	6,964.85	386,750.07	76,269.54
折旧费	20,305.91	236,474.80	222,041.20
招待费	10,189.00	89,971.97	71,540.40
通讯网络费	-	68,944.55	72,964.37
差旅费	120.00	58,043.30	32,245.60
长期待摊费用	-	44,940.17	-
堤围费	4,267.21	41,813.94	25,077.93
税金	2,972.38	41,655.07	18,728.90
无形资产摊销	2,725.09	32,282.13	28,904.21
其他	78,355.16	204,882.85	-
合计	490,110.07	8,387,344.69	5,331,958.23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管理费用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66%、14.05%及 10.69%。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重持续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了内部治理，提高了费用控制力度，管理费用增加幅度低于收入的增加幅度。管理费用-其他主要包含室内设计服务费、展台设计装修费等。

研发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121,420.46	939,784.82	771,854.38
材料消耗	-	1,405,204.82	928,542.11
折旧摊销费	5,387.89	73,402.50	35,537.04
其他	4,481.45	127,435.11	90,827.14
合计	131,289.80	2,545,827.25	1,826,760.67

(3) 财务费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8,451.68	405,011.17	318,372.59
利息收入	-66,000.10	-19,571.99	-1,855.54
手续费	1,385.10	300,509.50	6,213.03
贴现利息	-	20,417.41	10,531.66
融资利息支出	-	37,860.39	157,209.47
其他	40.50	3,846.65	5,527.00
合计	-46,122.82	748,073.13	495,998.21

(三)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61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		78,000.00	200,000.00

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	-50,397.43	-59,591.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0.00	27,602.57	114,794.58
减: 所得税影响数	5.00	6,900.64	28,698.6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00	20,701.93	86,095.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824.73	743,411.36	-1,423,031.17
非经常损益净额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2.78%	-6.05%

2、报告期内, 计入非经常损益的营业外收支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78,000.00	200,000.00
罚款收入		540.00	2,740.03
捐赠支出		-30,000.00	-60,000.00
固定资产处理			-25,614.37
罚款支出		-21,673.87	-3,692.00
其他	20.00	736.44	1,360.92
小计	20.00	27,602.57	114,794.58

2014年、2015年计入非经常损益的营业外收支明细中的罚款支出主要系缴纳了税收滞纳金, 经核查, 该税收滞纳金非主观刻意导致, 金额较小, 且公司取得了中山市地方税务局、中山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依法纳税证明, 因此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3、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4年、2015年、2016年1月公司的非经常损益净额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6.05%、2.78%、0.00%，2014年非经常损益净额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当期净利润的比重较高，主要原因系该期间，公司取得200,000.00元的政府补助所致。

（五）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	应税销售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2013年12月3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报告期内，公司未能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而是适用25%的法定税率，主要原因系公司未能进行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3,388.47	57,047.78	86,864.41
银行存款	1,497,422.06	3,638,610.70	1,328,176.12
合计	1,560,810.53	3,695,658.48	1,415,040.53

2015年1月，公司分两笔向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合计贷款700万，该贷款的条件之一是以2,000,000.00元的定期存单存款作质押，限制使用，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已经偿还该银行全部贷款，截止2016年1月31日，该资金已经解除受限。

截至2016年1月31日，货币资金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

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85,630.06	100.00	903,544.89	12,282,085.17
其中：账龄组合	13,185,630.06	100.00	903,544.89	12,282,085.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185,630.06	100.00	903,544.89	12,282,085.17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70,246.04	100.00	911,191.22	12,459,054.82
其中：账龄组合	13,370,246.04	100.00	911,191.22	12,459,054.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370,246.04	100.00	911,191.22	12,459,054.82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20,923.10	100.00	552,429.23	6,868,493.87
其中：账龄组合	7,420,923.10	100.00	552,429.23	6,868,493.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合计	7,420,923.10	100.00	552,429.23	6,868,493.87

注：应收账款分类方法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7、应收款项”。

（2）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498,889.75	94.79	624,944.49	11,873,945.26
1-2年	309,999.17	2.35	61,999.83	247,999.34
2-3年	320,281.14	2.43	160,140.57	160,140.57
3-4年				
4年以上	56,460.00	0.43	56,460.00	-
合计	13,185,630.06	100.00	903,544.89	12,282,085.17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694,068.87	94.94	634,703.44	12,059,365.43
1-2年	299,436.03	2.24	59,887.21	239,548.82
2-3年	320,281.14	2.40	160,140.57	160,140.57
3-4年				
4年以上	56,460.00	0.42	56,460.00	-
合计	13,370,246.04	100.00	911,191.22	12,459,054.82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655,677.36	89.69	332,783.87	6,322,893.49
1-2年	599,718.37	8.08	119,943.67	479,774.70
2-3年	109,067.37	1.47	54,533.69	54,533.68
3-4年	56,460.00	0.76	45,168.00	11,292.00
4年以上				
合计	7,420,923.10	100.00	552,429.23	6,868,493.87

（3）2016年1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广西佰钢钢材有限公司	1,098,727.80	1年以内	8.33	货款
2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950,978.10	1年以内	7.21	货款
3	武汉长择商贸有限公司	947,624.62	1年以内	7.19	货款
4	佛山市国泰怡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753,717.73	1年以内	5.72	货款
5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30,508.18	1年以内	5.54	货款
合计		4,481,556.43		33.99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广西佰钢钢材有限公司	1,098,727.80	1年以内	8.22	货款
2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950,978.10	1年以内	7.11	货款
3	武汉长择商贸有限公司	947,624.57	1年以内	7.09	货款
4	佛山市国泰怡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753,717.73	1年以内	5.64	货款
5	广州市鑫阳建材有限公司	603,666.90	1年以内	4.52	货款
合计		4,354,715.10		32.57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武汉长择商贸有限公司	950,782.58	1年以内	12.81	货款
2	佛山市国泰怡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553,717.73	1年以内	7.46	货款
3	中建五局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509,636.83	1年以内 353,376.70 1-2年 156,260.13	6.87	货款
4	广州市园林建筑工程公司海南分公司	500,116.00	1年以内	6.74	货款
5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452,258.77	1年以内	6.09	货款
合计		2,966,511.91		39.97	

(4) 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

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5）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420,923.10元、13,370,246.04元及13,185,630.06元。相比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2014年公司主要采取预收款后发货的销售策略，从而期末应收账款相对比较少，2015年公司为刺激销售，对大客户中信用较高的客户放宽信用政策，采用先发货后收款的销售模式，账面应收账款大幅度增加。

因公司改变销售策略，导致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主办券商及会计师基于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予以核查相关会计记录和原始单据，包括公司银行存款日记账、现金存款日记账、销售合同、发货单、发票、验收单和银行回单等，对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重大异常。

3、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2,373,294.57	100.00	424,132.64	100.00	1,478,329.19	31.72
1-2年					3,180,208.30	68.24
2-3年					152.88	0.00
3年以上					1,847.12	0.04
合计	2,373,294.57	100.00	424,132.64	100.00	4,660,537.49	100.00

（2）2016年1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928,182.18	1年以内	39.11	材料款
2	南宁市闽冠管材有限公司	479,702.94	1年以内	20.21	材料款
3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93,656.31	1年以内	16.59	材料款
4	广州市精承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91,262.14	1年以内	12.27	软件开发费

5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120,000.00	1 年以内	5.06	材料款
合计		2,212,803.57		93.24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广州市精承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91,262.14	1 年以内	68.67	软件开发费
2	山东金博利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60,000.00	1 年以内	14.15	材料款
3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50,000.00	1 年以内	11.79	材料款
4	高要市金利镇合金配件厂	22,870.50	1 年以内	5.39	材料款
合计		424,132.64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徐州市绿康新型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 年以内	64.37	材料款
2	广东新通达钢管厂有限公司	1,415,668.20	1 年以内	30.38	材料款
3	文安县华祥五金厂	137,498.00	1-2 年以内	2.95	材料款
4	佛山市南海顺钢管业有限公司	51,358.26	1 年以内	1.10	材料款
5	上海申捷管业有限公司	42,710.30	1-2 年以内	0.92	材料款
合计		4,647,234.76		99.71	

(3)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公司支付给原材料供应商的材料款。

(5)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 4,660,537.49 元、424,132.64 元及 2,373,294.57 元，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

第一、公司因购置带钢材料，于 2013 年分三次与徐州市绿康新型建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建材”）签订采购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3,675,000.00 元。公司于 2013 年支付绿康建材预付款 3,500,000.00 元，2014 年公司向绿康建材采购价值 500,000.00 元的货物用于试制样本的制作，后因绿康建材所提供材料

的技术指标达不到客户的需求，双方终止履行所签订的采购合同，并且约定将扣除交易额后的预付账款余额全数退回公司。公司于 2015 年收回该预付账款余额 3,000,000.00 元，因而导致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幅下降。

第二、2015 年 12 月原材料镀锌带钢价格持续呈现下跌趋势，根据 Wind 数据统计，2015 年 12 月全国镀锌带钢均价出现 5 年以来最低价格，最低至 2,120 元/吨。在 2016 年 1 月，镀锌带钢市场价格出现回升，公司预测原材料价格将回升上涨，为节约采购成本，公司增加了镀锌带钢等原材料的采购订单，预付款也相应提高，因而导致 2016 年 1 月 31 日预付账款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大幅度的增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9,953.93	100.00	118,337.51	1,691,616.42
其中：账龄组合	1,809,953.93	100.00	118,337.51	1,691,616.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09,953.93	100.00	118,337.51	1,691,616.42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3,010.97	100.00	92,808.70	1,480,202.27
其中：账龄组合	1,573,010.97	100.00	92,808.70	1,480,202.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73,010.97	100.00	92,808.70	1,480,202.2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0,289.23	100.00	295,375.95	384,913.28
其中：账龄组合	680,289.23	100.00	295,375.95	384,913.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80,289.23	100.00	295,375.95	384,913.28

注：其他应收账款分类方法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7、应收款项。”

（2）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59,021.86	91.66%	82,951.09	1,576,070.77
1-2年	144,432.07	7.98%	28,886.41	115,545.66
2-3年				
3-4年				
4年以上	6,500.00	0.36%	6,500.00	-
合计	1,809,953.93	100.00%	118,337.51	1,691,616.42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52,776.87	98.71%	77,638.84	1,475,138.03
1-2年	2,559.10	0.16%	511.82	2,047.28
2-3年	2,606.54	0.17%	1,303.27	1,303.27
3-4年	8,568.46	0.54%	6,854.77	1,713.69
4年以上	6,500.00	0.41%	6,500.00	-
合计	1,573,010.97	100%	92,808.70	1,480,202.27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11,816.23	16.44%	5,590.81	106,225.42
1-2年	93,004.54	13.67%	18,600.91	74,403.63
2-3年	408,568.46	60.06%	204,284.23	204,284.23
3-4年				
4年以上	66,900.00	9.83%	66,900.00	-
合计	680,289.23	100%	295,375.95	384,913.28

(3) 2016年1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96,500.00	1年以内	10.86	保证金
2	何家共	190,000.00	1年以内	10.50	员工备用金
3	廖丽华	190,000.00	1年以内	10.50	员工备用金
4	冉井学	180,000.00	1年以内	9.95	员工备用金
5	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50,000.00	1年以内	8.29	保证金
	合计	906,500.00		50.08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何家共	150,000.00	1年以内	9.54	员工备用金
2	廖丽华	150,000.00	1年以内	9.54	员工备用金
3	保证金/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40,000.00	1年以内	8.90	保证金
4	冉井学	140,000.00	1年以内	8.90	员工备用金
5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8,000.00	1年以内	8.77	保证金
	合计	718,000.00		45.64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	2-3年	58.80	融资租赁

2	谭锡棠	75,650.00	1-2 年 15,250.00 4-5 年 60,400.00	11.12	厂房押金
3	香格里拉大酒店（广州）琶州有限公司	46,000.00	1-2 年	6.76	订金
4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田阳县 I 标段	30,000.00	1 年以内	4.41	保证金
5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5,880.00	1-2 年	3.80	订金
合计		577,530.00		84.89	

(4)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何家共	董事	190,000.00	150,000.00	-
冉井学	副总经理	180,000.00	140,000.00	-
廖丽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90,000.00	150,000.00	-
合计		560,000.00	440,000.00	

(5) 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关联方欠款系何家共、冉井学、廖丽华借支备用金，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三人借支的备用金已经清理完毕。

6、存货

(1) 报告期内存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4,390.46	2,998,350.67	3,806,162.06
包装物	35,324.23	29,052.66	180,944.34
库存商品	5,261,901.85	6,305,043.27	1,524,461.21
半成品	115,014.36	114,420.56	-
生产成本	360,939.46	336,363.29	310,532.18
存货余额合计	8,527,570.36	9,783,230.45	5,822,099.79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存货净额	8,527,570.36	9,783,230.45	5,822,099.79
------	--------------	--------------	--------------

(2) 2015年12月31日库存商品余额较上期末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系：

第一、公司2012年开始投产新型产品热浸镀锌钢管和钢塑复合管，2013年处于试产和小批量量产阶段，2014年开始步入轨道，2015年应市场需求正式加大量产，因此2015年12月31日库存商品余额相较于2014年12月31日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第二、公司2016年年度预算销量比2015年增加1.5倍，为适应预算，公司在2015年期末增加了常规产品线管、桥架、配件、热浸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产品的库存量；

第三、公司的销售模式发生变化，由直销模式改为经销模式，即由原来向终端客户供货改为向经销商供货，经销商为应对增长的市场需求，相应增加了屯货需求，因此公司在2015年第四季度加大了生产力度，导致库存商品增加。

(3) 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存货质量良好，没有可变现净值小于账面成本的存货。

(4) 公司购买的原材料到货后，由质检部负责检验，检验合格后检验员在送货单上签收，保管员核对数量并办理材料入库，最后将入库单送交财务部。根据入库单数量及采购订单价格暂估入库，收到发票后冲暂估，根据实际金额调整。出库时生产车间填写生产领料单，领用原材料计价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公司存货的核算时点及存货项目确认、计量与结转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5) 公司根据生产订单，对比原材料的库存情况和采购周期，对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进行采购，从仓储成本与短缺成本两方面考量，将原材料仓储控制在最佳水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1月31日，原材料库存量与生产量相匹配。

(6)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环节相对简单，生产周期较短。因此，公司存货中半成品形态的数量较少。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残值

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含融资租赁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10	5	9.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2）固定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7,864,320.84	3,743.59		7,868,064.43
其中：运输设备	2,232,239.47	-		2,232,239.47
办公设备	259,999.14	-		259,999.14
机器设备	3,119,450.89	3,743.59		3,123,194.48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2,150,822.22	-		2,150,822.22
电子设备	101,809.12	-		101,809.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3,574,948.25	55,584.36	-	3,630,532.62
其中：运输设备	775,051.36	17,158.90		792,210.26
办公设备	125,330.49	2,963.01		128,293.50
机器设备	2,015,458.33	15,748.49		2,031,206.8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95,956.99	17,027.34		612,984.33
电子设备	63,151.09	2,686.62		65,837.71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89,372.59		-	4,237,531.81
其中：运输设备	1,457,188.11			1,440,029.21
办公设备	134,668.65			131,705.64
机器设备	1,103,992.56			1,091,987.66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1,554,865.23			1,537,837.89
电子设备	38,658.03			35,971.41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7,639,425.77	224,895.07	-	7,864,320.84
其中：运输设备	2,229,959.47	2,280.00		2,232,239.47
办公设备	194,216.16	65,782.98		259,999.14
机器设备	2,962,618.80	156,832.09		3,119,450.89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2,150,822.22	-		2,150,822.22
电子设备	101,809.12	-		101,809.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80,781.00	694,167.25	-	3,574,948.25
其中：运输设备	564,653.95	210,397.41		775,051.36
办公设备	96,125.72	29,204.77		125,330.49
机器设备	1,797,460.92	217,997.41		2,015,458.33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391,628.88	204,328.11		595,956.99
电子设备	30,911.53	32,239.55		63,151.09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58,644.77			4,289,372.59
其中：运输设备	1,665,305.52			1,457,188.11
办公设备	98,090.44			134,668.65
机器设备	1,165,157.88			1,103,992.56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1,759,193.34			1,554,865.23
电子设备	70,897.59			38,658.03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7,481,733.50	263,742.27	106,050.00	7,639,425.77
其中：运输设备	2,232,453.41	103,556.06	106,050.00	2,229,959.47

办公设备	125,149.32	69,066.84	-	194,216.16
机器设备	2,918,174.36	44,444.44	-	2,962,618.80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2,150,822.22	-	-	2,150,822.22
电子设备	55,134.19	46,674.93	-	101,809.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18,072.17	741,594.46	78,885.63	2,880,781.00
其中：运输设备	431,614.46	211,925.12	78,885.63	564,653.95
办公设备	74,775.42	21,350.30	-	96,125.72
机器设备	1,518,285.64	279,175.28	-	1,797,460.9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187,300.77	204,328.11	-	391,628.88
电子设备	6,095.88	24,815.65	-	30,911.53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63,661.33			4,758,644.77
其中：运输设备	1,800,838.95			1,665,305.52
办公设备	50,373.90			98,090.44
机器设备	1,399,888.72			1,165,157.88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1,963,521.45			1,759,193.34
电子设备	49,038.31			70,897.59

(3) 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4)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未发现有其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163,505.55			163,505.55
其中：软件	163,505.55			163,505.55

二、累计摊销合计	64,012.30	2,725.10		66,737.40
其中：软件	64,012.30	2,725.10		66,737.40
三、账面价值合计	99,493.25			96,768.15
其中：软件	99,493.25			96,768.15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59,915.81	3,589.74		163,505.55
其中：软件	159,915.81	3,589.74		163,505.55
二、累计摊销合计	31,730.17	32,282.13		64,012.30
其中：软件	31,730.17	32,282.13		64,012.30
三、账面价值合计	128,185.64			99,493.25
其中：软件	128,185.64			99,493.25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25,172.22	34,743.594		159,915.81
其中：软件	125,172.22	34,743.59		159,915.81
二、累计摊销合计	2,825.96	28,904.21		31,730.17
其中：软件	2,825.96	28,904.21		31,730.17
三、账面价值合计	122,346.26			128,185.64
其中：软件	122,346.26			128,185.64

(2) 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元)	摊销方法	摊销期限 (月)	最近一期末 累计摊销额 (元)	摊余价值 (元)
软件	出让	163,505.55	直线法	60	66,737.4	96,768.15

(3) 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4)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未发现有其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目前对应收款项和固定资产提取减值准备，其他资产不存在重大资产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计提政策如下：

(1) 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

1)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单项应收账款、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含 20 万元）的单项其他应收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照账龄分析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4 年	80	80
4 年以上	100	100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证据表明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其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 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年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1,882.40	255,470.60	1,003,999.92	250,999.97	847,805.18	211,951.29
合计	1,021,882.40	255,470.60	1,003,999.92	250,999.97	847,805.18	211,951.29

(5)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6年1月计提额	2015年度计提额	2014年度计提额
坏账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7,882.48	289,973.55	216,463.73
合计		17,882.48	289,973.55	216,463.73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担保借款	5,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2,000,000.00	

(2) 报告期借款明细情况

开户银行	借款金额 (元)	合同情况				是否履行完毕
		借款日期	终止日期	借款期	年息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较场支行	5,000,000.00	2013-12-9	2014-12-8	12个月	基准利率上浮5%	是
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1-23	2015-7-22	6个月	9.20%	是
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0,000.00	2015-1-21	2016-1-21	12个月	基准利率×100%	是
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00,000.00	2015-1-26	2016-1-26	12个月	基准利率上浮0.55%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5,000,000.00	2016-1-13	2017-1-12	12个月	固定利率6.09%	否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较场支行 500 万借款由“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同时，一通有限全体股东以“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作价 500 万，向其作质押反担保。借款已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还清，该质押反担保合同失效。

2) 2015 年 1 月 23，公司向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00 万元，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为该借款提供担保，该借款期为半年，已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还清。

3) 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5 年 1 月 26 日的贷款 200 万，公司以定期存单(200 万)存款作质押，并存于银行存款韩亚银行 710010000004732 账户中，属于银行借款质押，限制使用。该借款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还清。

4) 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 万贷款由“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并由吴伟国、冉井学、程细艳作为担保人,并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向“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此外,吴伟国、冉井学以其一通有限股权向“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同时,吴伟国以其“房产(粤房地产证字第 2793177 号,评估价值 73.26 万)”作质押物,向“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该借款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还清。

5)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借款 500 万,以吴伟国其编号为粤房地产证字第 2793177 号的个人房产作抵押物。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55,442.19	3,411,006.48	1,311,140.87
1-2 年	6,119.67	430,791.08	1,000,901.94
2-3 年	-	203,042.00	4,080.20
3 年以上			1,950.00
合计	661,561.86	4,044,839.56	2,318,073.01

(2)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文安县金顺通五金制品厂	143,836.56	1 年以内 39,996.39 1-2 年 103,840.17	21.74	材料款
2	上海唯扬化工有限公司	107,692.20	1 年以内	16.28	材料款
3	佛山市南海顺钢管业有限公司	70,965.81	1 年以内	10.73	材料款
4	文安县苏桥镇常顺五金厂	50,872.30	1 年以内	7.69	材料款
5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良登裕福五金塑料厂	48,310.40	1 年以内	7.30	材料款
	合计	421,677.27		63.74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1,659,064.16	1年以内 1,026,752.45 1-2年 429,269.71 2-3年 203,042.00	41.02	材料款
2	霸州市东方钢管厂	670,250.25	1年以内	16.57	材料款
3	晋江市伟业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30,169.74	1年以内	8.16	材料款
4	南宁市闽冠管材有限公司	320,297.06	1年以内	7.92	材料款
5	佛山市南海宏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41,544.81	1年以内	5.97	材料款
合计		3,221,326.02		79.64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632,311.71	1年以内 429,269.71 1-2年 203,042.00	27.28	材料款
2	潍坊和特管业发展有限公司	427,350.41	1-2年	18.44	材料款
3	天津杰锋钢管工贸易有限公司	208,633.00	1年以内	9.00	材料款
4	徐州市绿康新型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180,309.28	1-2年	7.78	材料款
5	佛山市国高贸易有限公司	93,028.00	1年以内	4.01	材料款
合计		1,541,632.40		66.50	

(3)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2,318,073.01元、4,044,839.56元及661,561.86元，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

第一、2015年末，由于市场对电缆桥架需求的增加，为应对市场需求，公司在2015年末增加对供应商广州市韦恩电缆桥架有限公司订购的桥架数量，从而导致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

第二、2015年12月全国镀锌带钢市场价格低迷，公司较多原材料供应商改变销售策略，出现缩短信用期、不提供赊销以及先付款后送货的销售策略。以至于公司在2016年1月订购的原材料，大部分无法赊销，而必须先预付货款。因

此，2016年1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有大幅下降。

(4) 截至2016年1月31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不含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应付账款。

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29,101.81	899,626.10	7,479,741.90
1-2年	210.00	210.00	339,944.59
2-3年			5,109.21
3年以上			20,000.00
合计	529,311.81	899,836.10	7,844,795.70

(2) 2016年1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海南兴华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84,668.64	1年以内	53.78	材料款
2	海南新世建材设备有限公司	98,044.72	1年以内	18.52	材料款
3	中山市粤粮经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73,510.40	1年以内	13.89	材料款
4	广东光德机电有限公司	33,967.93	1年以内	6.42	材料款
5	广州市镇辉贸易有限公司	22,200.02	1年以内	4.19	材料款
	合计	512,391.71		96.80	

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海南兴华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71,250.77	1年以内	30.14	材料款
2	河南信尚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22.23	材料款
3	海南新世建材设备有限公司	98,044.72	1年以内	10.90	材料款
4	重庆市昱菱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77,135.00	1年以内	8.57	材料款
5	佛山市利城金属建材有限公司	42,917.00	1年以内	4.77	材料款

合计	689,347.49		76.61	
----	-------------------	--	--------------	--

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海南兴华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020,000.00	1年以内	25.75	材料款
2	云南固德管业有限公司	1,499,406.25	1年以内	19.11	材料款
3	海南新世建材设备有限公司	1,257,247.09	1年以内	16.03	材料款
4	深圳市金大丰建材有限公司	450,967.29	1年以内	5.75	材料款
5	广东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1,984.50	1年以内	3.59	材料款
	合计	5,509,605.13		70.23	

(3) 截至2016年1月31日，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不含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预收账款。

(4)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7,844,795.70元、899,836.10元及529,311.81元。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相比上年末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2014年公司主要采用收取预收款后发货的销售策略，2015年公司为刺激销售，更改了之前的销售策略，即对客户中信用较高的客户放宽信用政策，采用先发货后收款的销售模式，账面预收账款大幅度减少，以至延续至2016年，公司预收帐款持续减少。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月31日
短期薪酬	616,548.53	579,336.15	752,644.96	443,239.7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552.24	30,552.24	-
辞退福利	-	11,500.00	11,500.00	-
合计	616,548.53	621,388.39	794,697.20	443,239.72

(2) 短期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9,196.49	681,430.05	855,051.26	435,575.28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10,110.83	10,110.8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6,781.20	6,781.20	
工伤保险费		1,599.56	1,599.56	
生育保险费		1,730.07	1,730.07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52.04	7,664.44	7,352.04	7,664.44
合计	616,548.53	709,316.15	882,624.96	443,239.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8,628.60	28,628.60	
失业保险费		1,923.64	1,923.64	
合计		30,552.24	30,552.24	

(4)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77,367.40	5,922,702.26	6,183,521.13	616,548.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3,327.49	313,327.49	
辞退福利		41,291.50	41,291.50	
合计	877,367.40	6,277,321.25	6,538,140.12	616,548.53

(5) 短期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0,115.24	5,211,600.71	5,472,519.46	609,196.49
职工福利费	-	455,385.32	455,385.32	-

社会保险费	-	83,403.24	83,403.24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58,387.00	58,387.00	-
工伤保险费	-	22,385.36	22,385.36	-
生育保险费	-	2,630.88	2,630.88	-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52.16	88,909.75	88,809.87	7,352.04
合计	877,367.40	5,922,702.26	6,183,521.13	616,548.53

(6)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290,630.48	290,630.48	
失业保险费		22,697.01	22,697.01	
合计		313,327.49	313,327.49	

(7)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50,646.90	5,381,509.92	4,854,789.42	877,367.4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9,542.40	219,542.40	
辞退福利				
合计	350,646.90	5,601,052.32	5,074,331.82	877,367.40

(8) 短期薪酬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4,319.56	5,026,026.56	4,500,230.88	870,115.24
职工福利费	-	111,629.79	111,629.79	-
社会保险费	-	65,280.00	65,280.00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45,321.60	45,321.60	-
工伤保险费	-	19,958.40	19,958.40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27.34	113,293.57	112,368.75	7,252.16
合计	350,646.90	5,381,509.92	4,854,789.42	877,367.40

(9)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99,584.00	199,584.00	
失业保险费		19,958.40	19,958.40	
合计		219,542.40	219,542.40	

5、应交税费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65,589.66	538,439.46	396,061.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23.06	26,526.71	23,420.47
教育费附加	5,002.15	16,187.64	14,052.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34.77	10,791.76	9,368.17
提围费	4,272.08	6,148.05	5,269.75
印花税	2,972.38	4,190.40	10,246.40
个人所得税	29,595.59	14,887.48	6,284.11
企业所得税	459,258.27	332,307.92	256,674.94
合计	677,947.96	949,479.42	721,377.35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71,853.19	5,953,547.78	4,048,694.29
1-2年	96,280.39		17,544.09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868,133.58	5,953,547.78	4,066,238.38

(2) 2016年1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徐正东	1,300,000.00	1年以内	45.33	借款
2	招仪	1,000,000.00	1年以内	34.87	借款
3	渝北区龙山街道何兆玉建材经营部	300,000.00	1年以内	10.46	押金
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中山石油分公司	37,661.25	1年以内	1.31	往来款
5	河南信尚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	1年以内	1.05	往来款
	合计	2,667,661.25		93.01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广州市天河区东圃亿票东装饰部	1,700,000.00	1年以内	28.55	往来款
2	徐正东	1,300,000.00	1年以内	21.84	借款
3	厦门聚好管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年以内	16.80	往来款
4	招仪	1,000,000.00	1年以内	16.80	借款
5	曾志伟	400,000.00	1年以内	6.72	借款
	合计	5,400,000.00		90.7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吴伟国	2,691,894.68	1年以内	66.20	借款
2	厦门聚好管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年以内	24.59	借款
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山供电局	79,987.00	1年以内	1.97	电费
4	中山总工会	53,665.19	1年以内 42,947.58 1-2年 10,717.61	1.32	工会经费
5	中山公用燃气有限公司	46,666.19	1年以内	1.15	燃气费

合计	3,872,213.06		95.23	
----	--------------	--	-------	--

(3)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吴伟国	-	-	2,691,894.68
合计	-	-	2,691,894.68

(4) 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不含有与关联方的往来款项。

(5) 为支持公司业务正常发展，解决公司资金周转，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国的私人朋友徐正东、招仪等无偿提供资金支持。该资金签订了无息借款合同，招仪的借款期间为 2015 年 5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徐正东的借款期间为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 2 月 10 日。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经偿还徐正东的借款，招仪的借款尚未偿还完毕。

7、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明细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融资租赁款			584,000.00
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	260,324.25	283,990.08	567,980.04
未确认融资费用			-37,860.39
合计	260,324.25	283,990.08	1,114,119.65

(八)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股本（实收资本）

货币单位：元

股东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吴伟国	15,800,000.00	15,800,000.00	9,900,000.00
刘瑜	1,200,000.00	1,200,000.00	

郭洁丽	900,000.00	900,000.00	
梁美妍	900,000.00	900,000.00	
苏创	600,000.00	600,000.00	
冉井学	200,000.00	200,000.00	100,000.00
廖丽华	200,000.00	200,000.00	
何家共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内容。

2、资本公积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400,000.00	-	-
合计	2,400,000.00	-	-

基于对公司未来经营能力的信心，2016年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国无偿捐赠240万元用于改善公司运营状况。

3、盈余公积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91,270.84	91,270.84	91,270.84
合计	91,270.84	91,270.84	91,270.84

4、未分配利润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本年年初余额	-1,992,641.71	-2,756,755.00	-1,419,819.77
加：净利润	361,839.73	764,113.29	-1,336,935.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二、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三、未分配利润	-1,630,801.98	-1,992,641.71	-2,756,755.00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姓名	职务
吴伟国	董事长、总经理
刘瑜	董事
梁美妍	董事
郭洁丽	董事
廖丽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苏创	董事
何家共	董事
颜芊琦	监事会主席、客户经理
吴丽斯	监事、市场部副经理
周志斌	职工代表监事、行政经理
冉井学	副总经理

李杰	财务负责人
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梁美妍担任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深圳市创利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苏创任深圳市创利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程细艳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伟国之配偶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如下：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374,105.03	8.83
合计			374,105.03	8.83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411,530.81	2.41
合计			1,411,530.81	2.41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广州市万焯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187,737.83	3.50
合计			1,187,737.83	3.50

(2) 关联方往来

1) 应收账款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广州市万烨贸易有限公司	669,678.72	497,195.97	227,978.35
合计	669,678.72	497,195.97	227,978.35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其他应收款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何家共	190,000.00	150,000.00	-
冉井学	180,000.00	140,000.00	-
廖丽华	190,000.00	150,000.00	-
合计	560,000.00	44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吴伟国			2,691,894.68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4年：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拆入偿还金额	说明
吴伟国	4,957,000.00	4,757,133.28	无息资金往来
合计	4,957,000.00	4,757,133.28	

2015年度：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拆入偿还金额	说明
吴伟国	1,130,000.00	3,821,894.68	无息资金往来
合计	1,130,000.00	3,821,894.68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2014年、2015年吴伟国分别向公司拆借

4,957,000.00 元、1,130,000.00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拆入资金已经全部归还完毕。

(4) 关联担保

1) 2013 年 12 月 9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较场支行 500 万借款由“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同时，吴伟国、冉井学以一通有限股权作价 500 万，向其作质押反担保。借款已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还清，该担保已经履行完毕。

2) 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 万贷款由“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并由吴伟国、冉井学、程细艳作为担保人，并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向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此外，吴伟国、冉井学以其一通有限股权向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同时，吴伟国以其“房产（粤房地产证字第 2793177 号，评估价值 73.26 万）”作质押物，向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该借款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还清，该担保已经履行完毕。

3)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2016 年 3 月 11 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分别借款 500 万、500 万元，合计 1,000 万元。吴伟国以其编号为粤房地产证字第 2793177 号（因广州市国土局启动颁发不动产证工作，权属编号改为粤（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05591 号）、粤房地权证中府字第 0215074504 号的房产作抵押物，吴伟国、程细艳提供保证，吴伟国出质其所持有的 1000 万元公司股权。借款截止日分别为 2017 年 1 月 12 日、2017 年 3 月 10 日，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2016 年 4 月 15 日，吴伟国解除了 1000 万元公司股权的质押担保，并向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销了股权质押登记（粤中股质登记注字[2016]第 A1500338324 号）。

4) 2013 年 11 月 25 日，一通有限以奔驰 S400（车牌号：粤 TYP666）作为抵押物，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吴伟国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担保责任（担保金额为 851,970.00 元），该担保到期日为 2016 年 11 月 24 日，尚未履行完毕。

3、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及审批

程序，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

4、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 月期间的关联交易价格为市场交易价格，其价格较为公允，交易条件及条款安排合理，重大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5、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且价格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6、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对关联交易的审议、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分别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2016 年 3 月 9 日，一通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依照

《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经中兴华事务所审计的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为折股依据，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一通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3 月 25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以 2016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6）第 GD-0024 号），有限公司在审计基准日 2016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20,860,468.86 元。

2016 年 3 月 25 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事宜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6 年 3 月 30 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以 2016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6)第 15007 号），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22,197,460.14 元。

2016 年 4 月 18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对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6]第 GD-0003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一通科技（筹）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16 年 4 月 25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一通科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20007792400152 的《营业执照》，一通有限正式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列：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伟国	15,800,000	79.00	净资产折股
2	刘瑜	1,200,000	6.00	净资产折股
3	梁美妍	900,000	4.50	净资产折股
4	郭洁丽	900,000	4.50	净资产折股
5	苏创	600,000	3.00	净资产折股
6	冉井学	2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7	廖丽华	2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8	何家共	2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00	100.00	

(二) 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 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事项。

八、资产评估情况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广东一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6年1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6]第15007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1月31日,公司总资产31,300,988.04元,总负债10,440,519.18元,净资产20,860,468.86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32,637,979.32元,总负债10,440,519.18元,净资产值22,197,460.14元,净资产增值1,336,991.28元,评估增长率6.41%。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无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

十一、特有风险提示

（一）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420,923.10元、13,370,246.04元及13,185,630.06元。相比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增加。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客户数量的上升，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进一步扩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将会对公司的现金流、资金周转和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336,935.23元、764,113.29元及361,839.73元；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756,755.00元、-1,992,641.71元及-1,630,801.98元，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73元、0.90元及1.04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净利润规模较小、未分配利润持续为负、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的问题。若是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盈利能力，将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镀锌带钢和镀锌卷板等钢材产品，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钢材价格受国际铁矿石价格走势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波动较大。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在接受订单时基本实现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的锁定，但从长期来看，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成本预测和控制成为难题。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公司将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四）人才流失的风险

人才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基石，是完成高质量内容与服务的保障。人才需要经过严格的培训和长期行业经验的历练，使得人才成本较高。如因公司经营不善、薪酬不达预期、激励机制不合理、员工归属感不强等因素导致人才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业务的发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五）管理风险

公司的管理团队汇集了技术研发、市场营销、财务管理等各方面的人才，综合管理水平较高。但是，随着公司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逐渐增长，经营活动更趋复杂，业务量也随之有较大增长，因此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且需要考虑公司管理中会涉及到的更多环节。如果公司不能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应提升管理水平，可能存在不能实施科学有效管理决策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吴伟国直接持有公司 79.00%的股权，为一通科技的第一大股东。同时，吴伟国自一通科技设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及总经理等职务，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运行、管理全面负责，并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决策实施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可能会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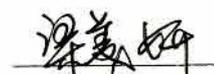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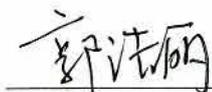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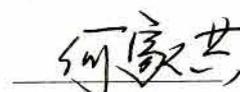

吴伟国


刘瑜


梁美妍


郭洁丽


廖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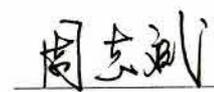

何家共


苏创

全体监事签字：


颜芊琦


吴丽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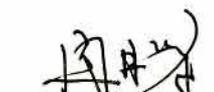

周志斌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伟国

李杰


廖丽华


冉井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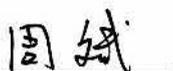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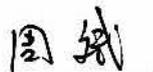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周斌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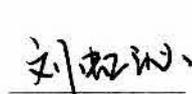
周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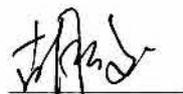
陈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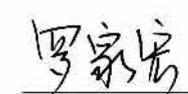
王慧星



刘虹沁



胡俊



罗家宏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李尊农

签字注册会计师:



倪臻荣



曹光辉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7月27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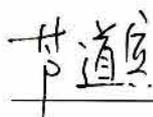


张秋楠

经办律师:



张秋楠



芦道宾



广东德元律师事务所

2016年7月27日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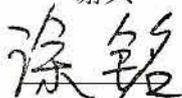


黄世新

经办资产评估师:



谢兵



涂铭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